

四川保险视野

SI CHUAN BAO XIAN SHI YE

2016 年第二期 总第 38 期

主办：四川省保险学会

保监会与四川省政府签署合作备忘录

项俊波：政府支持力度越大 保险越发达

赶早，赴约灵性猴年

聚焦 2016 年全国保险监管工作会议

四川保险视野
SI CHUAN BAO XIAN SHI YE

四川保险视野

SI CHUAN BAO XIAN SHI YE 2016 年第二期 总第 38 期
主办：四川省保险学会

《四川保险视野》编辑部成员

主办：四川省保险学会秘书处

主送：各单位会员、个人会员

抄报：四川保监局、四川省金融学会、四川省社科联、中国保险学会

抄送：外省保险学会

主编：文雄

副主编：周虎、张欣、蔡剑

本期编辑：李诚、黄艳

校对：黄艳

联系电话：028-86531012

邮箱：iisc@sia1995.net



注：除表明“本刊讯”字样之外，
本刊所发表文章均属作者个人或来稿单位意见，
不代表本刊观点。

CONTENTS

目录

01 卷首语

赶早，赴约灵性猴年

02 本期特讯

保监会与四川省政府签署合作备忘录
项俊波：政府支持力度越大 保险越发达

06 热点关注

聚焦 2016 年全国保险监管工作会议

20 监管时刻

全国人身保险监管工作视频会议在京召开
人身保险业需做好跨界竞争准备
保监会：偿二代正式实施 保险监管继续完善

25 业界看点

拼价格不如拼服务——四川全力推动商业车险费率改革实施
农业部保监会合力打造农险升级版
农险发展模式将向需求拉动型转变
鼓励大型公共建筑投保重大工程险

33 本土资讯

43 理论·实务

试论民族地区保险服务问题

48 案例分析

野象“玩”得欢 保险赔得快
猝死能否得到意外险赔偿？

54 开卷有益

垫交农险保费易产生法律纠纷

66 品味生活

随心旅行：罗平
健康：职业病
心灵氧吧：我的故乡，穷并美丽着

赶早，赴约灵性猴年

文 / 李 诚

岁月不居，天道酬勤。走过春夏秋冬，细数片片过往，刚刚过去的 2015，四川保险业颜值爆表，用“高富帅”形容一点都不为过：高，保费再创新高，达到 1272 亿元，同比增长 20%，名全国五甲之列；富，效益是芝麻开花节节高，预计产险承保利润将达到 15.87 亿元，为历史之最；帅，其行业形象今非昔比，诟病骤减，点赞陡加。

冬去春来，时节如流，你我只顾静心翻看着过往的日子，品味于一年来五味杂陈中的酸甜苦辣，沉浸于乙未羊年优异成绩的“喜洋洋”，惊异于丙申猴年经济下行压力增加、商车费改心里没谱、以及同业竞争加剧等不确定性的忐忑……也许正因为这一年走得过于专注和忙碌，以至于困难、艰辛、劳顿和疲惫全然不知。

烟尘已昨日，风流看今朝。对过去一年的成绩，我们有理由骄傲，一份耕耘，一份收获，自我加冕，心安理得。但却没有资格自满，骄兵必败，千古定律。2016 年是国家“十三五”的开局之年，按照“新国十条”给出的时间表和路线图，到 2020 年国家“十三五”收官之时，保险深度将达到 5%，保险密度达到 3500/人。据此推算，5 年后，四川保费规模将达到 2200 多亿元，即仅用五年时间要完成比前 30 多年累积还要多一倍的目标，宏伟愿景令人鼓舞，责任丝毫不敢懈怠，机遇与挑战并存，希望与困难同在。这就要求我们必须一切从零开始，开好局起稳步，踏石留印，行稳致远。

2016，咱们拉钩约定，一路并肩前行，分担风雨，共享阳光，你走你的四季轮回，我过我的“播长收藏”。一言九鼎，驷马难追，只可赶早，不许迟到！

保监会与四川省政府签署合作备忘录

项俊波：政府支持力度越大 保险越发达





专题报告会前，四川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王东明会见了项俊波。王东明代表四川省委、省政府对项俊波来四川作专题报告并出席双方合作备忘录签署仪式表示热烈欢迎，对保监会长期以来给予四川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持表示衷心感谢，并希望保监会一如既往地关心和大力支持四川的经济转型升级战略。

会见结束后，项俊波、尹力分别代表保监会和四川省人民政府，签署了《四川省人民政府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合作备忘录》，四川省委书记王东明、省委常委吴靖平、副省长甘霖和省直有关部门负责人等约 40 人在场见证了仪式签署。

根据合作备忘录，中国保监会将和四川省人民政府按照着眼长远、密切合作，相互支持、共谋发展，积极探索、稳步实施的原则，共同推动现代保险市场机制在四川省重点领域、民生发展、社会保障等方面的科学运用，进一步发挥保险在“五大体系”建设中的重要作用，提升保险的经济补偿、资金融通和社会管理功能，促进保险业与地方经济社会良性互动，为四川科学发展、加快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根据合作备忘录，会省双方将在推动四川保险市场体系建设、推动四川“三农”保险加快发展、支持四川创新发展巨灾保险、推进保险业服务社会保障体系、扩大险资入川运用规模、提升保险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促进保险发挥好在创新社会管理中的作用、共建保险市场安全运行机制等八个方面实现宽领域、高层次、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会省双

方还建立了领导会商沟通机制、日常联络和信息交流机制、保险业重大课题研讨合作机制和干部交流机制，促进工作协同。

合作备忘录签署仪式后，项俊波作了主题为“保险业改革与发展”的专题报告。他以大量的史实和丰富的事例，较为系统地介绍了世界保险业发展历史、我国保险改革发展情况，指出保险业已渗透到现代经济社会的各个层面；上世纪80年代以来，保险是国民经济中增长最快的行业之一，是率先实现对外开放、改制上市、保障基金制度的金融行业。同时，项俊波站在服务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高度，就保险业在事关国家经济社会发展全局的“五大体系”方面的积极作用作了深刻阐述，对保险业如何进一步发挥保险功能作用，服务四川经济社会发展提出了有针对性的意见建议。

项俊波指出，近年来四川保险业发展取得了长足进步。主要有三个特点：一是市场规模稳步壮大。2015年，四川保费收入达到1267亿元，“十二五”期间年均增长12.6%。二是服务能力不断增强。四川市场主体83家，分支机构4995家，总资产达到2573亿元。三是社会贡献日益突出。2015年，保险业为全省提供风险保障36.5万亿元，赔付454亿元，缴纳税金27亿元，吸纳就业人员32.5万余人。

这些成绩的取得，与四川省委、省政府的关心和支持是分不开的。下一步，保险业要按照中央精神的要求，以贯彻“新国十条”为主线，找准切入口和结合点，更好地服务四川经济社会发展。

第一，利用保险机制服务实体经济，促进四川经济平稳增长和转型升级。近年来，四川省委、省政府加快推进经济结构调整，推动转型发展、跨越提升。今后，可以考虑更多引入保险机制，发挥保险功能作用。大力推动科技保险、专利保险、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保险，促进企业技术改造和装备升级。推动开展小微企业贷款保证保险和信用保险，支持保险资金投资小微企业专项债券及相关金融产品，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问题。结合四川建设对外经济走廊的需要，发挥政策性出口信用保险作用，加快发展物流保险、离岸保险、跨境投资及工程保险等，支持四川对外开放。

第二，发挥保险资金的独特优势，服务四川重大基础项目建设。这几年，我们对保险资金投资政策进行了较大调整，扩大了投资领域和范围。当前，四川正在推进建设百万安居工程、立体交通走廊等，保险资金可以发挥长期投资的优势，为重点项目提供资金支持。下一步，保监会将鼓励和支持保险资金在风险可控、持续发展的前提下，以股权、债权投资等多种方式，参与四川基础设施、棚户区改造等项目建设。

第三，积极参与社会管理创新，为维护四川社会稳定服务。四川可以积极运用保险机制，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针对重点领域，大力发展医疗责任、校园安全、安全生产、环境污染等第三方责任保险。针对重点人群，针对孤寡老人、计生家庭等特殊人群，针对大学生村官、环卫工人、安保消防等特殊岗位，充分发挥普惠保险的作用，提高保障力度。

针对重点行业，比如四川旅游资源极其丰富，九寨沟、都江堰、乐山大佛等景观闻名世界。下一步，可以推动旅游景区、住宿酒店、特色餐饮等全产业链的责任保险，推动四川旅游产业健康发展。

第四，参与构建立体风险防护网，服务四川保障体系建设。保险业可以与政府共同构建“立体风险防护网”。在医疗保障体系建设上，积极发展商业健康保险，加快税优健康保险试点，推动健康保险与基本医保的有效衔接。进一步提高大病保险运行效率，提高支付比例。在养老保障体系建设上，发展企业年金以及住房反向抵押养老保险、长期护理保险等服务，推进税延型养老保险试点，鼓励保险业在四川投资养老社区，满足多元化的保障需求。在扶贫开发体系建设上，大力发展小额人身保险等，将保险机制纳入精准扶贫脱贫政策框架，提高贫困地区保险覆盖面，有效助力精准扶贫。

第五，健全市场化经济补偿机制，为促进四川“三农”发展服务。四川农业保险发展迅速、成效显著，2015年为3206万户次农户提供风险保障2175亿元。一是提高农业保险保障面。在推广主要大宗农产品保险的基础上，推进烟叶、中药材、辣椒、柠檬等四川特色农业保险发展。大力发展价格指数、气象指数等保险创新产品，稳定农业生产经营。二是缓解农业生产融资难。结合四川农业龙头企业和种养殖大户的资金需求，开展涉农贷款保证保险和农业保险保单质押融资，帮助农户获得更多的生产资金。三是促进农业发展现代化。探索将农业保险与良种良法

推广、土地流转整合等农业产业化政策相结合，促进农业规模化、集约化经营。

项俊波强调，我国保险业还处在发展初级阶段，行业除自身努力外，还需要得到各级政府和各部门的关心和支持，发挥好市场和政府“两只手”的作用。政府的支持力度越大，保险越发达，对经济社会的贡献也越大。

尹力主持专题报告会。他指出，项俊波的报告紧密结合四川实际，对加快推进四川保险业发展，提出了很多很好的意见和建议。项俊波的报告站位高远、视野宽阔、深入浅出，具有很强的理论性和实践性，对加快推进四川保险业发展、更好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具有很强的指导意义。

尹力强调，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四川处于决胜全面小康、建设经济强省的关键时期，全省各级、各部门要充分认识保险的社会“稳定器”和经济“助推器”作用，采取积极有效的措施，推动四川省保险业更好更快发展。

四川省委、省政府、省人大、省政协有关领导，省直有关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各市（州）党委或政府负责同志，在蓉高校、国有大型企业负责同志，各保险公司省级分公司、地方法人机构主要负责人等300余人参加了专题报告会。

（来源：中国保险报·中保网 作者：毛明 李雪艳）

聚焦 2016 年全国保险监管工作会议

2016 年全国保险监管工作会议召开

1 月 25 日，2016 年全国保险监管工作会议在京召开。会议指出，2016 年保险监管工作要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大力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贯彻落实保险“新国十条”，坚持抓服务、严监管、防风险、促发展，着力深化保险改革创新，着力加强和改进监管，着力防范化解风险，着力保护保险消费者权益，努力实现“十三五”时期保险业发展的良好开局。中国保监会党委书记、主席项俊波出席会议并讲话，保监会会领导陈新权、陈文辉、黄洪、梁涛出席会议。



会议指出，2015 年全系统紧紧围绕贯彻落实保险业“新国十条”，坚持抓服务、严监管、防风险、促发展，深入推进改革创新，着力增强行业发展动力；加强现场检查和非现场监管，着力防范化解风险；发挥保险功能作用，着力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建立健全制度机制，着力维护保险消费者权益；加强自身建设，着力夯实保险监管基础。会议指出，“十二五”期间我国保险业发展取得显著突破，行业发展变化最大、综合实力提升最快，改革创新全面突破、基础建设明显加强，服务能力显著增强、行业地位和影响力大幅提高，保险监管体系升级换代、科学依法有效监管扎实推进。

会议强调，今年是“十三五”规划和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的开局之年，也是中国经济转型升级的关键之年。当前要深刻领会国内国际新形势对保险监管的新要求，不断增强使命意识、责任意识、机遇意识和忧患意识，应势而动，顺势而为。保险监管要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推动行业发展，要更加注重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深化保险改革，要更加注重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加强改善监管，要更加注重防范化解保险风险；服务经济社会全局，要更加注重提升保险供给的针对性有效性。

要结合中央战略部署的重点领域和行业发展的关键环节，紧紧围绕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这条主线，抓好各项重点难点保险改革发展任务。要实现服务民生三大突破。提升大病保险服务水平，抓好巨灾保险制度落地，推动商业保险税优政策试点顺利实施。要推出深化改革三大举措。全面深化保险产品市场化改革、市场准入退出机制改革及资金运用市场化改革。要完成风险防控三大工程。妥善制定并实施好偿二代切换方案，构建更加科学的风险评估预警机制，加快推进保单登记管理信息平台建设。要切实做好日常监管工作。认真落实风险防范的政策措施，大力规范市场秩序，切实保护保险消费者权益，推动行业更好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不断夯实保险监管工作基础。

中央和国务院有关部门、部分高校专家学者代表，保监会机关各部门、各保监局负责人，中国保险行业协会、中国保险学会、中国精算师协会、中国保险资产管理协会、中国保险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保险信息技术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保险报业股份有限公司、中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负责人参加了会议。

（来源：中国保险报·中保网）



保险行业这五年

“‘十二五’时期是保险行业发展变化最大、综合实力提升最快的时期。”1月25日，在2016年全国保险监管工作会议上，中国保监会主席项俊波用两个“最”来评价过去五年行业的发展。

“十二五”时期是我国保险业发展史上不平凡的五十年。这五年，是保险行业改革创新全面突破、基础设施建设明显加强的时期，是服务能力显著增强、行业地位和影响力大幅提高的时期，也是保险监管体系升级换代、科学依法有效监管扎实推进的时期。

这五年，党和国家、社会各界对保险的重视和认可程度前所未有。《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保险服务业的若干意见》的发布成为保险业发展历史上浓墨重彩的一笔。28个部委出台了促进相关领域保险发展的43个政策性文件。35个省区市出台了促进保险业发展的文件。保监会与26个地方政府签订了合作备忘录，在深圳、宁波等6个地方建立了保险创新综合示范区。

这五年，保险行业实现跨越式发展，全国保费收入从2010年的1.3万亿元增长到2015年的2.4万亿元，年均增长13.4%；总资产从2010年的5万亿元增长到2015年的12万亿元，成功实现翻番；行业利润从2010年的837亿元增长到2015年的2824亿元，增加了2.4倍。我国保险市场规模先后赶超德国、法国、英国，全球排名由第6位升至第3位，对国际保险市场增长的贡献度达26%，居全球首位。

这五年，保险业服务国家社会经济发展全局勇于担当。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制度实现社会保障与商业保险相结合的重大制度创新，探索用中国式办法解决医改世界性难题的有效途径，覆盖人口9.2亿，345万大病患者直接受益；我国农业保险承保主要农作物14.5亿亩，占全国主要农作物播种面积的59%，其中三大口粮作物平均承保覆盖率超过70%，累计为10.4亿户次农户提供风险保障6.5万亿元，向1.2亿户次农户支付赔款914亿元。

这五年，我国在国际保险监管领域的影响力和话语权日益增强，保险业多边和双边国际保险监管合作深入推进，保监会当选亚洲保险监管官论坛轮值主席，主导通过《科伦坡宣言》。风险导向的第二代偿付能力监管制度体系建成和实施，引领我国保险业和保险监管在全球保险市场占据重要一席。

这五年，保险市场的内生动力和发展活力充分释放，人身险、商业车险、保险资金运用市场化改革深入推进，



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

.....

项俊波指出，2016 年是“十三五”规划和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的开局之年，也是中国经济转型升级的关键之年。

十八届五中全会“十三五”规划建议中 7 处提到保险，“十三五”期间，保险将成为政府改进公共服务、加强社会管理的有效政策工具。

按照“新国十条”规划，到 2020 年，即“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我国要基本建成保障全面、功能完善、安全稳健、诚信规范，具有较强服务能力、创新能力和国际竞争力，与我国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相适应的现代保险服务业，努力由保险大国向保险强国转变。

（来源：中国保险报·中保网 作者：高嵩）

2015 年我国保险业发展势头强劲

2016 年全国保险监管工作会议指出，2015 年，我国保险业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部署，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切实加强和改进保险监管，保险市场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稳中向好。

会议指出，2015 年保险业继续保持强劲势头，行业发展再创佳绩。一是保险业务高速增长。2015 年全国保费收入 2.4 万亿元，同比增长 20%。其中，财产险保费收入 7995 亿元，同比增长 11%；人身险保费收入 1.6 万亿元，同比增长 25%。为全社会提供风险保障 1718 万亿元，赔款与给付 8674.1 亿元，同比增长 20.2%。二是业务结构不断优化。与国计民生密切相关的责任保险、农业保险、健康保险快速增长，增速分别为 19.2%、15.1% 和 51.9%。寿险新单期缴业务同比增长 41.3%，其中长期期缴业务同比增长 16.8%，业务内含价值不断提高。三是经营效益大幅提升。保险公司预计利润 2823.6 亿元，同比增长 38%。保险资金运用实现收益 7803.6 亿元，同



比增长 45.6%，平均投资收益率 7.56%。四是行业实力不断壮大。保险业总资产达到 12.4 万亿元，较年初增长 21.7%，全行业净资产 1.6 万亿元，较年初增长 21.4%。五是风险得到有效防范。保险行业偿付能力总体充足，市场运行安全稳健，没有发生大的风险事件。

会议指出，2015 年，我国保险业紧紧围绕党和国家中心工作，加快重点领域保险业务发展，保险的经济助推器和社会稳定器作用日益凸显。一是积极应对灾害事故。云南、四川地方巨灾保险试点相继启动，我国首只巨灾债券在北美成功发行，宁波“灿鸿”、“杜鹃”台风保险赔付 8000 万元，广东“彩虹”台风赔付 7.5 亿元，“东方之星”事件赔付 7380.6 万元。二是服务“三农”发展。2015 年，农业保险实现保费收入 374.7 亿元，参保农户约 2.3 亿户次，提供风险保障近 2 万亿元。农业保险条款全面升级，大幅拓宽保险责任、提高保障水平和赔付标准、降低保险费率并简化理赔流程。农产品价格保险试点扩展到 26 个省份，承保农作物增加到 18 种。农房保险已覆盖全国所有省市，参保农房 9358 万间，提供风险保障达 1.4 万亿元。中国农业保险再保险共同体承保能力扩大到 2400 亿元，可满足国内 96% 以上的分保需求。各保监局结合当地实际，创新农业保险发展方式。三是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推动保险资金积极参与国民经济建设，截至 2015 年底，保险机构累计发起设立各类债权、股权和项目资产支持计划 499 项，合计备案注册规模 1.3 万亿元。大力发展信用保证保险，积极推广“政银保”发展模式，缓解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全年贷款保证保险支持小微企业及个人获得融资金额 1015.6 亿元，其中，有 25 个省区市开展小额贷款保证保险试点，共支持 12.3 万家小微企业获得银行融资贷款 188.6 亿元。出口信用保险规模不断扩大，为 6.3 万家出口企业提供了 4540.2 亿美元的风险保障。建立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保险补偿机制，为我国装备制造企业提供风险保障 164 亿元。四是保障和改善民生。扎实做好大病保险工作，大病保险覆盖全国 31 个省区市。拓展企业年金业务，受托管理资产 4169 亿元，投资管理资产 4861 亿元。老年人住房反向抵押养老保险试点实质性启动。各地运用保险机制开展扶贫帮困。会同相关部委完善责任保险发展支持政策，涉及环境污染、食品安全等 10 余个领域。责任保险保费收入 302 亿元，提供风险保障 91 万亿元。

（来源：中国保险报·中保网）



项俊波：2015 年保险监管改革成效显著

中国保监会主席项俊波在 2016 年全国保险监管工作会议上指出，2015 年保险监管工作围绕贯彻落实保险业“新国十条”，坚持抓服务、严监管、防风险、促发展，着力增强行业发展动力，推进改革创新，防范化解风险，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维护保险消费者权益，夯实保险监管基础，各项工作取得显著成效。

项俊波指出，2015 年，按照放开前端、管住后端的总体思路，坚定不移推进关键领域保险改革，持续释放改革红利。一是继续加大简政放权力度。全年共取消和下放行政许可事项 14 项。发布深化保险中介市场改革的意见。规范保险机构高管人员任职资格考试。上海航运保险产品注册制改革正式实施。二是推进费率市场化改革。分两批推进黑龙江等 18 个地区商业车险改革试点。取消万能险最低保证利率限制，放开分红险预定利率上限，人身险费率实现了完全市场化。三是不断深化资金运用市场化改革。进一步拓宽保险资金运用领域和业务范围。继续深化基础设施投资计划等产品发行注册制度改革，完善注册流程、标准和运作机制。支持资金运用方式创新，推进股债结合、资产支持计划、保险私募基金等产品发展。探索建立保险资产交易机制。四是推动互联网保险规范发展。制定出台《互联网保险业务监管暂行办法》，有序增加专业互联网保险公司试点机构，鼓励互联网保险产品创新。五是创新保险组织形式。设立中国保险投资基金，初期 1000 亿元重大项目已基本落实。加快建设上海保险交易所。发布相互保险监管办法，探索发展相互保险等新型保险组织。

项俊波指出，2015 年，保险监管坚持把防范风险作为工作的重中之重，不断完善风险防范体系，促进保险市场安全稳健运行。以“两个加强、两个遏制”专项检查为重点加大市场秩序规范力度。专项检查累计调阅保单 80 万份、赔案 6.9 万份、凭证 14.4 万份。一年来，共派出 2695 个检查组，对 2598 家保险机构和保险中介机构进行了现场检查。一是防范偿付能力不足风险。发布偿二代 17 项监管规则，开展偿二代过渡期试运行。加大偿付能力监管力度，行业整体偿付能力溢额 9382.8 亿元。建立健全行业资本补充机制，拓宽资本补充渠道。2015 年保险公司共发行次级债、资本补充债券 700 亿元。二是防范化解满期给付和退保风险。加强退保风险的监测预警和应急处置，全年非正常给付与退保群体性事件较上年大幅减少 83%。三是防范保险资金运用风险。建立保险公司资产配置审慎性监管制度，加强保险资金运用相关风险排查，加大投资管理能力现场检查力度和资金运用信息披



露力度。调整保险资金投资蓝筹股的监管比例，为稳定资本市场发挥了重要作用。四是防范风险跨境传递。建立再保险登记制度，截至 2015 年底，全球共有 468 家再保险接受人和 134 家再保险经纪人进行有效登记。研究建立离岸再保险接受人保证金制度，构筑国际再保险交易风险防控体系。五是加强风险处置。保险保障基金持有的中华保险股份成功转让，溢价 140%，风险处置任务顺利完成。完善保险业非法集资风险防控体系和工作机制，加强对非法集资风险的防范和处置。

项俊波指出，2015 年，保险监管坚持为民监管，着力解决消费者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依法全面推进保险消费者权益保护。一是改进保险服务质量。出台保险公司服务评价管理办法，发布保险小额理赔服务指引，开展人身保险失效保单清理工作，督促保险公司加强和改进保险服务。各保监局积极创新工作方式，提升行业服务质量。二是妥善解决保险消费纠纷。与最高人民法院联合推进保险纠纷诉调对接机制建设，联合最高人民法院、公安部，研究开发交通事故人伤损害赔偿计算系统。监管系统共处理各类保险消费投诉 3 万余件。三是加强保险宣传教育。提示保险消费风险，加大政务公开力度。

项俊波指出，2015 年，保险监管立足当前，着眼长远，不断加强保险监管自身建设。一是扎实开展“三严三实”专题教育。会党委班子成员严格落实中央要求，紧贴保险行业实际，认真准备和讲授专题党课，深入开展学习研讨，切实加强调查研究，将“三严三实”体现到保险监管的行动上，落实到保险业发展的实践中。系统各单位也按照要求认真组织开展专题教育。二是积极配合做好巡视工作。把配合中央巡视组的工作作为重要的政治任务，坚决服从巡视安排，自觉接受中央巡视组和干部群众的监督。对巡视中发现的问题，即知即改、立行立改、全面整改，对违反纪律的同志严肃处理，并在全系统进行通报。三是加强监管基础建设。制定保险公司经营评价指标体系，完善监管评估和市场评估机制。积极运用信息披露、第三方内控审计等监管手段，不断丰富保险资金运用事中事后监管工具。加强公司治理监管，制定保险法人机构公司治理评价办法，发布保险机构内部审计工作规范。加强监管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丰富和完善保险监管数据信息系统。加强保险文化建设，大力宣传保险业先进典型。四是加强监管组织体系建设。推进监管机构延伸，监管组织体系得到进一步完善。五是加强监管人才队伍建设。加大干部选拔力度，进一步优化班子结构，统筹推进干部交流工作。加强干部考核，对领导班子进行全面考核和综合评价。加强培训工作。

（来源：中国保险报·中保网）



项俊波：围绕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全面落实风险防范各项措施 全力做好 2016 年保险监管工作

中国保监会主席项俊波在 2016 年全国保险监管工作会议上指出，2016 年是“十三五”规划和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的开局之年，做好今年的保险监管工作，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今年，要紧紧围绕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这条主线，以服务民生为重点提高保险供给质量，以深化改革为手段培育供给新动能，以风险防范为保障夯实供给侧改革基础，抓好各项重点难点和日常监管改革发展任务。

项俊波指出，2016 年要着力抓好三大块重点工作。一是服务民生三大突破。提升大病保险服务水平。要把做好大病保险作为扶贫攻坚工作的重要内容来抓。进一步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城乡居民大病保险的意见》，推动实施大病保险“一站式”结算和异地就医即时结算。研究制定投标管理、服务规范、风险调节、财务独立核算、退出机制等制度。进一步强化与基本医保等医疗保障制度间的互补联动，形成保障合力。抓好巨灾保险制度落地。要尽快推动《建立城乡居民住宅地震巨灾保险制度实施方案》在全国范围内落地。积极推动地震巨灾保险立法进程，将地震巨灾保险纳入法制化框架。继续推动巨灾保险地方试点，探索研究覆盖洪水、台风等主要自然灾害的巨灾保险制度。推动商业保险税优政策试点顺利实施。税优健康保险方面重点是总结试点工作，完善试点方案，推动税优健康保险全国试点。税延养老保险方面重点是争取尽快推出税延养老保险试点政策，抓紧制定试点方案，并组织好实施工作。做好税延保险信息平台建设、税延保险监管制度制定、示范条款设计等试点准备工作。

二是深化改革三大举措。全面深化保险产品市场化改革。力争在今年 6 月底前在全国范围内实施商业车险改革。不断丰富商业车险示范产品体系，完善商业车险创新型产品形成机制。不断提高市场化定价程度，提高行业费率基准的科学性。启动意外险费率市场化改革。全面深化市场准入退出机制改革。坚持专业化、区域化、差异化的市场准入原则，坚持完善多层次市场退出体系，推动构建适应现代保险服务业发展的市场准入退出机制。积极发展自保、相互、互联网等新型保险组织。积极发展再保险等市场，研究制定再保险公司等专业性保险公



司的准入管理办法。研究制定保险机构整顿接管程序规定，加快区域性市场退出实践。积极支持符合条件的保险公司在境内外上市及挂牌“新三板”，支持保险公司稳步开展金融综合经营。全面深化资金运用市场化改革。切实加大保险资金对国家重大战略和实体经济的支持力度，引导保险资金通过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等方式，支持国家重大战略实施和重大民生工程建设。不断创新保险资产管理产品和资金运用方式，通过保险私募基金、股债结合、优先股、资产支持计划等，加大对科技型小微企业、战略新兴产业的支持力度。

三是风险防控三大工程。正式实施偿二代。要更加注重发挥偿二代在风险防控中的核心作用，妥善制定并实施好偿二代切换方案，确保新旧体系平稳过渡。在实施过程中，要着力抓好监督指导、定性监管、制度建设、信息系统、国际交流等五项主要工作，服务和支撑偿二代的稳健运行。全面实施偿二代风险综合评级和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评估制度，评价保险公司综合风险，督促公司提高风险管理能力。适应偿二代实施的需要，修订《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管理规定》。开发专门的偿二代监管信息系统，提高监管工作效率。积极推进我国与欧美监管部门以及相关国际组织的合作和交流。构建更加科学的风险评估预警机制。坚持实施对重点风险的定期分析和报告制度，强化风险的量化分析，全面科学地评估风险，对发现的风险隐患及时进行风险提示、窗口指导、风险质询，加大现场检查和非现场监测力度，督促市场主体采取措施加以化解。建立国内系统重要性保险机构监管制度体系，要求入选保险机构制定恢复与处置计划。进一步完善和丰富重点风险应急预案，科学化解存量风险，有效控制增量风险，强化保险保障基金在事前纠正和事后处置中的作用，增强市场和保险消费者信心，有效控制风险累积和蔓延。加快推进保单登记管理信息平台建设。继续完善并丰富保单登记管理信息平台功能，基本建立起功能较为全面的数据分析平台，进一步扩大保单登记范围，提高登记数据的准确度和全面性。

项俊波指出，要切实抓好五项日常监管工作：一是认真落实风险防范的政策措施，牢牢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的底线。防范满期给付和非正常退保风险。在发挥好地方政府第一责任人作用的基础上，保险公司要切实承担起主体责任，保监局要有效承担起属地责任。防范偿付能力不足风险。持续监测偿二代切换后各公司的偿付能力状况，重点关注试运行期间偿二代指标不达标公司，以及压力测试下偿付能力风险较大的公司。防范资金运用风险。要进一步完善保险资金运用监管制度体系，加强保险资金运用非现场监管体系建设，建立资产负债匹配监管的长效机制。防范流动性风险。要进一步加强风险动态监测和预警，对可能出现风险的公司进行动态预警



与监控。开展现金流压力测试，防范化解现金流风险。防范公司治理风险。完善公司治理监管制度，推进保险公司混合所有制改革，规范股权质押和代持等行为。加快公司治理信息化建设，建立关联交易数据库，完善公司治理问题数据库。防范案件风险。

二是大力规范市场秩序。财产险方面。要继续加大农业保险现场检查力度，开展车险市场专项检查。人身险方面。要进一步加强大病保险全面实施的承办规范，并继续对大病保险开展全面检查。加强对寿险机构的现场检查。规范中短存续期产品发展，完善相关监管制度。中介业务方面。全面修订保险代理、保险经纪、保险公估三部监管规章。推进保险中介云平台建设，提升保险中介信息化水平。风险案件检查方面。统筹开展风险防控机制有效性专项检查，进一步巩固深化“两个加强、两个遏制”专项检查成果。开展“反保险欺诈、反洗钱、反非法集资”第二轮检查。

三是切实保护保险消费者权益。坚持不懈治理“理赔难”和“销售误导”。治理“理赔难”方面。全面落实《保险小额理赔服务指引》，开展保险小额理赔服务质量监测工作。研究制定《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车险理赔”行动的指导意见》，建立车险理赔基础指标披露通报和服务测评制度，协调推动交通事故人伤损害赔偿计算系统的试点推广工作。治理“销售误导”方面。推进《人身保险客户信息真实性管理暂行办法》的贯彻落实，规范商业银行代理销售保险和公司赠送保险等行为。重点打击产寿险电销、网销等新渠道销售违规行为。深入推进保险服务评价工作。要认真贯彻执行保险公司服务评价管理办法，促进公司加强和改进服务水平。细化保险服务评价流程，完善保险服务评价标准，加强保险服务评价结果运用。切实做好保险消费投诉处理。要完善保险消费投诉处理相关制度，完成12378热线系统升级改造，推动投诉管理系统建设，加强保险公司投诉处理工作考评。深化保险纠纷调处机制建设。加紧发布保险纠纷诉调对接机制建设和保险公司参与调处机制的指导性文件，稳步推进保险纠纷调处机制建设。加强保险消费者教育和风险提示。

四是推动行业更好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参与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健康保障方面。协调有关部门共同推进保险业参与基本医保经办工作。鼓励和支持商业保险机构通过投资、参股医疗机构参与公立医院改革。通过将护理保障与护理服务相结合，投资建立养老、护理机构。养老保障方面。推动出台《关于加快发展现代商业养老



保险发展的若干意见》。支持保险机构开展企业年金和职业年金业务，参与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市场化投资管理。配合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组织开展对接职业年金领取期的商业养老保险产品研发工作。会同相关部委，逐步完善老年人住房反向抵押养老保险配套制度，联合出台《关于推进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工作的指导意见》。服务社会治理体系创新。会同相关部委推动环境污染、医疗责任、安全生产、建筑工程质量等领域责任保险发展。研究制定环境污染强制责任保险制度方案，研究出台《安全生产责任保险暂行办法》。建立责任保险统计制度，健全责任保险联席会议制度，完善责任保险交流平台。创新支农惠农方式。要以服务国家扶贫开发战略和农业现代化战略为重点，以“扩面、提标、增品”为核心，加大农业保险创新发展力度。稳步提高农业保险保障水平。稳步扩大价格保险试点，积极探索“保险+期货”模式，转移化解市场风险。推动森林保险规范发展。促进经济转型升级。加大小额贷款保证保险试点工作力度，降低小微企业的融资成本。加快发展短期出口信用保险，引入更多经营主体，引导短期出口信用保险市场规范有序发展。鼓励保险集团或社会资本投资设立专业再保险公司，加快建设区域性再保险中心，鼓励境内保险机构发展离岸再保险业务，推动再保险积极参与各地开展的巨灾保险试点，增强再保险分散自然灾害风险的能力。

五是不断夯实保险监管工作基础。提高监管法制化水平。推动《保险法》修订工作，持续推进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修改完善。加强基础设施建设。研究编制和推进实施保险业风险数据库建设规划。大力推进保险业标准文本修订工作。开展保单要素信息标准工作。加强电子政务内网建设。推进南京灾备中心建成并投入运行。发布第三套生命表。加强财产保险产品管理制度建设，实施备案产品自主注册改革，建立产品注册平台和数据库。加大信息披露力度。修订《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建立和完善意外险经营情况信息披露制度。发布中国保险消费者信心指数。推进保险信用体系建设。着手建立保险信用信息系统，推进保险信用信息与其他行业信用信息互联互通。研究建立保险失信联合惩戒机制。加强重大问题研究。认真做好保险业“十三五”规划编制工作。调动行业和社会力量加强保险理论研究。深入研究保险业服务“一带一路”建设、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建设等国家重大战略部署的切入点，提供理论支持和政策储备。

（来源：中国保险报·中保网）



项俊波：强化保险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中国保险报讯【记者 李画】1月25日，2016年全国保险监管工作会议在京召开。中国保监会主席项俊波强调，2016年要紧紧围绕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这条主线，以服务民生为重点提高保险供给质量，以深化改革为手段培育供给新动能，以风险防范为保障夯实供给侧改革基础，抓好各项重点难点保险改革发展任务。

一是服务民生三大突破，包括提升大病保险服务水平、抓好巨灾保险制度落地、推动商业保险税优政策试点顺利实施。二是深化改革三大举措，包括全面深化保险产品市场化改革、全面深化市场准入退出机制改革、全面深化资金运用市场化改革。三是风险防控三大工程，包括正式实施偿二代、构建更加科学的风险评估预警机制、加快推进保单登记管理信息平台建设。此外，还要抓好落实风险防范的政策措施、大力规范市场秩序、切实保护保险消费者权益、推动行业更好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夯实保险监管工作基础等五项日常工作。

回顾2015年，保险市场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稳中向好。全国保费收入2.4万亿元，同比增长20%。为全社会提供风险保障1718万亿元，赔款与给付8674.1亿元，同比增长20.2%。与国计民生密切相关的责任保险、农业保险、健康保险快速增长，增速分别为19.2%、15.1%和51.9%。保险公司预计利润2823.6亿元，同比增长38%。保险资金运用实现收益7803.6亿元，同比增长45.6%，平均投资收益率7.56%。保险业总资产达到12.4万亿元，较年初增长21.7%。保险行业偿付能力总体充足，市场运行安全稳健，没有发生大的风险事件。

2015年，保险的经济助推器和社会稳定器作用日益凸显。积极应对灾害事故方面，对宁波“灿鸿”“杜鹃”台风保险赔付8000万元，广东“彩虹”台风赔付7.5亿元，“东方之星”事件赔付7380.6万元。服务“三农”发展方面，2015年农业保险参保农户约2.3亿户次，提供风险保障近2万亿元；农房保险参保农房9358万间，提供风险保障达1.4万亿元。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方面，推动保险资金积极参与国民经济建设。截至2015年年底，保险机构累计发起设立各类债权、股权和项目资产支持计划499项，合计备案注册规模1.3万亿元；大力发展信用保证保险，缓解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全年贷款保证保险支持小微企业及个人获得融资金额1015.6亿元；出口信用保险为6.3万家出口企业提供了4540.2亿美元的风险保障；建立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保险补偿机制，



为我国装备制造企业提供风险保障 164 亿元。保障和改善民生方面，大病保险覆盖全国 31 个省区市；企业年金业务受托管理资产 4169 亿元，投资管理资产 4861 亿元；老年人住房反向抵押养老保险试点实质性启动；各地运用保险机制开展扶贫帮困；全年责任保险保费收入 302 亿元，提供风险保障 91 万亿元。

项俊波指出，“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为保险业进一步指明了发展方向。未来一个时期，要把五大发展理念贯穿到保险业改革发展的方方面面。要坚持创新发展，建设一个创新驱动、充满活力、具有较强核心竞争力的现代保险服务业；要坚持协调发展，建设一个跨界融合、区域协同、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现代保险服务业；要坚持绿色发展，建设一个资源高效配置、质量效益良好、可持续发展的现代保险服务业；要坚持开放发展，建设一个优势互补、合作共赢、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现代保险服务业；要坚持共享发展，建设一个保障覆盖广泛、服务优质高效、增进人民福祉的现代保险服务业。

保监会领导陈新权、陈文辉、黄洪、梁涛出席会议。中央和国务院有关部门、部分高校专家学者代表，保监会机关各部门、各保监局负责人，中国保险行业协会、中国保险学会、中国精算师协会、中国保险资产管理业协会、中国保险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保险信息技术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保险报业股份有限公司、中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负责人参加了会议。

（来源：中国保险报·中保网）

项俊波：坚定理想信念严守党的纪律 全面持续推进保险监管自身建设

中国保监会主席项俊波在 2016 年全国保险监管工作会议上指出，保监会系统全体党员干部要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自觉向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看齐，坚定理想信念，严守党的纪律，全面持续推进保险监管自身建设。

一是要不断强化作风建设。要按照中央的统一部署，进一步抓好“三严三实”专题教育和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



活动后续整改工作，不断巩固和深化作风建设成果。坚持把纪律规矩挺在前面。严格执行政治纪律、廉洁纪律、组织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和生活纪律。严格监督检查纪律执行情况，保证中央决策部署的贯彻执行。坚持把学习教育放在重要位置。按照中央部署，扎实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深入学党章党规，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做合格党员，促进系统广大党员增强党性修养、发挥模范作用、立足岗位奉献。加强纪律教育，将纪律教育纳入各类培训中，增强党员干部的纪律观念。坚持把监督检查贯穿始终。抓好派出机构和会管单位贯彻落实中央、会党委重大决策部署情况的监督检查，加强对派出机构党的纪律执行情况的专项监督检查。加强对中央关于厉行节约、干部住房、办公用房、公车使用等规定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加强对干部的日常监督，严肃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顶风违纪行为。

二是切实加强队伍建设。着力强化领导班子整体功能。把优化班子结构、增强整体功能作为重要着力点，完善考核评价机制，进一步提升考核评价的科学性。优化干部成长路径，加大教育培训工作力度。全面从严监督管理干部，坚持抓早抓小抓经常。

三是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在新的形势下，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一刻也不能松懈。必须不断强化“两个责任”意识，把思想认识和行动统一到中央的部署和要求上来，加强担当，各负其责，确保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各项任务落到实处。要深入推进机制建设，重点加强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进一步推进廉政教育制度化，认真组织开展保监会系统廉政教育月活动。要强化监督执纪问责，加强行政监察，有针对性地开展专项监察。建立信访举报处理的定期抽查制度，做到件件有着落，事事有结果。对发现的腐败问题，坚持一查到底，对发生重大腐败案件和严重违纪行为的单位，既要追究当事人责任，也要追究相关领导责任。

（来源：中国保险报·中保网）



全国人身保险监管工作视频会议在京召开 人身保险业需做好跨界竞争准备

近日，中国保监会在京召开全国人身保险监管工作视频会议，研究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和五中全会，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全国保险监管工作会议精神。会议全面总结了过去3年人身保险业改革发展的情况及经验，深刻分析了未来5年国内外经济形势对人身保险业的影响，系统阐述了针对今后一段时期国内外复杂经济形势的应对措施，并重点部署了2016年重点工作任务。中国保监会副主席黄洪出席会议，各保监局分管人身保险工作的负责人和人身保险监管处主要负责人参加会议，各人身保险公司的主要负责人列席了会议。

会议认为，在中国保监会党委的正确领导下，过去3年，

人身保险业坚持围绕深化改革，全力推进改革创新、政策协调、服务民生、风险防控和基础建设五大工程，行业面貌焕然一新，取得了重振信心、重启发展、重塑形象、重燃动力和重构定位等可喜变化。会议指出，3年来的监管实践使全行业形成了深刻的共识。一是要始终把改革创新作为发展的动力，二是要始终把遵循规律作为发展的根本，三是要始终把服务大局作为发展的支撑，四是要始终把满足需求作为发展的目标，五是要始终把重视风险作为发展的导向。只要全行业始终坚持改革创新、坚持服务大局、坚持满足群众需求、坚守风险底线，人身保险业就能获得健康、快速、持续的发展。

会议指出，未来5年，国内外经济金融形势错综复杂，

人身保险业必须把格局提高、把眼界放宽，认清国内外经济形势对行业的影响，做到与国运同频共振，与大势同轨共驱。从发展趋势看，尽管进入经济减速换挡的新常态，但人身保险业将延续快速发展的势头；随着市场逐步成熟，价值创造的基础逐步由资产转向负债，负债风险管理将成保险公司价值差异的分水岭；随着互联网发展，行业格局不断突破，人身保险业需做好应对跨界竞争的准备。从发展方向看，负债结构随经济周期变化，人身保险公司应根据所处的经济周期采取不同的负债策略；随着人口老龄化和个人财富积累，健康保险、养老保险，以及具有财富管理功能的保险产品将成为发展热点；数字时代的发展将推动保险公司经营从“以产品为中心”向“以客户为中心”转变。从发展挑战看，新常态下，低利率和经济增速放缓将对行业偿付能力、资金运用和现金流形成冲击；大数据、人工智能和基因测序等新技术的发展可能会改变行业管理和服务模式；偿二代的实施将使行业偿付能力管理、风险管理和产品策略变得更加困难，使偿付能力监管更加复杂。

会议认为，“十三五”期间是实现保险强国梦的战略决胜期，也是人身保险业转型调整的战略窗口期，行业应从5个方面不断努力，积极应对新常态下的机遇与挑战，为行业持续繁荣奠定磐石根基。一是行业发展要坚守价值导向，满

足群众真实需求、服务全面建设小康布局和国家治理体系现代化战略，做有价值、有意义的保险事业。二是转型调整要抢抓历史窗口，顺应经济周期、科技潮流和时代步伐，加快转型升级。三是改革创新要始终永不止步，敢于自我颠覆和超越，改革监管机制和公司体制机制，并为改革腾出足够的创新空间和试错余地。四是风险防范要保持常抓不懈，划清公司、监管和政府责任，做到守土有责；建立分析预警机制，对风险做到心中有数；抓住主要矛盾、重点领域和风险苗头，切实守住风险防范的底线。五是监管转型要抢抓时间进度，及时转变监管观念、监管方式和监管制度。

会议强调，2016年是“十三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的奠基之年，推进结构性改革的攻坚之年，但面临的经济形势比2015年更加困难，对人身保险业的挑战更加严峻。全行业要在深改革、防风险、强供给、补短板的同时，切实做好全面加强现金流监管、风险监管、成本监管、服务监管和市场行为监管等5项重点工作，落实好城乡居民大病保险承办、税优健康保险试点、住房反向抵押养老保险推广，以及个人税收递延型养老保险试点政策出台和落地实施等4项具体任务，不断开创监管工作的新局面。

（来源：中国保险报·中保网）

保监会：偿二代正式实施 保险监管继续完善

近日，经国务院同意，中国保监会发布《关于中国风险导向的偿付能力体系正式实施有关事项的通知》（简称《通知》），决定结束保险业偿付能力监管体系的“双轨并行”的过渡期状态，正式切换为中国风险导向的偿付能力体系（简称偿二代）。自2016年1季度起，保险公司只向保监会报送偿二代报告，停止报送偿一代报告。

偿二代建设于2012年启动，经过三年努力，2015年2月，偿二代正式发布并进入实施过渡期。偿二代建设过程中，保监会始终坚持风险导向、中国实际和国际可比三个基本原则，构建了符合国际金融监管改革大趋势、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偿付能力监管制度体系。

从2015年开始，偿二代顺利完成了4个季度的试运行。试运行平稳、风险可控、成效显著。从行业整体看，偿二代下偿付能力保持充足、平稳。从公司情况看，偿二代能更好识别高风险公司，引导保险公司积极调整经营理念、市场策略和风险管理，完善风险管理体系，提升风险管理能力，不断改善偿付能力。试运行期间，偿二代经受了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经济环境和保险业实际情况的检验，获得了国际国内的

广泛好评，全行业做好了全面实施偿二代的各项准备工作。

偿二代的正式实施将进一步增强我国保险业抵御风险的能力，促进保险公司转变发展方式，引导行业转型升级，更好地服务实体经济。同时，将进一步深化保险监管改革，通过管好后端，推动前端进一步放开，为寿险费率和商业车险条款费率市场化改革、拓宽保险资金运用渠道等改革创新提供制度保障。

下一步，保监会将稳妥有序组织偿二代实施，不断完善保险监管。

一是按照“十三五”规划，完善保险业审慎监管体系。

二是跟踪完善偿二代标准，发布偿二代配套标准，通过监管升级推动行业转型升级，服务经济社会新常态发展。

三是继续做好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状况的监测、分析、预警等工作，做好风险防范，守住风险底线。

四是运用偿二代国际影响力，积极参与国际保险监管规则的讨论和制定，为我国参与全球经济治理贡献力量。

（来源：和讯保险）

保监会规范互联网平台 保证保险业务

近日，中国保监会印发《关于加强互联网平台保证保险业务管理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针对互联网平台保证保险业务存在的问题，重点对互联网平台选择、信息披露、内控管理等提出明确要求。

互联网平台保证保险业务是指保险公司以互联网信贷平台为中介，为平台上的借款人（即投保人）和出借人（即被保险人）双方提供保证保险服务的业务。保险公司从事互联网平台保证保险业务应当以保护保险消费者权益为宗旨，遵循公平公正、诚实守信原则。

中国保监会有关部门负责人表示，日前，中国保监会对互联网平台保证保险业务开展全面风险排查，了解财产保险公司在经营管理、管控措施、应急预案等方面存在的风险隐患。在此基础上，为加强互联网平台保证保险业务管理，促进互联网平台保证保险业务持续健康发展，保监会印发《通知》。

按照要求，保险公司开展互联网平台保证保险业务应当遵守偿付能力监管要求。保险公司经营互联网平台保证保险业务时，应当充分考虑“偿二代”监管制度对该类业务的资

本约束，确保该业务的整体规模与公司资本实力相匹配。

《通知》拟从以下几方面规范互联网平台保证保险业务：一是要求保险公司严格遵守偿付能力监管要求，确保业务规模与资本实力相匹配。二是要求保险公司审慎选择合作的互联网平台，不得与存在提供增信服务、设立资金池、非法集资等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行为的互联网平台开展合作，同时，严格审核投保人资质。

三是规范保险条款设计及费率厘定，明确保险条款在合作的互联网平台相关业务界面进行信息披露的要求。四是要求保险公司建立严格的风险管控机制，加强内控管理及系统管控制度建设，要求保险公司与合作的互联网平台及合作的金融机构实现信息系统有效对接。五是要求保险公司定期开展压力测试，不断完善应急预案，同时，妥善处置突发事件。六是建立互联网平台保证保险业务经营情况季度报送制度。

《通知》的制定和发布，明确了保险公司互联网平台保证保险业务的经营要求，强化了保险公司审慎、合规的经营意识，为新兴金融业态下创新保险业务发展营造了良好的市场环境。

（来源：上海证券报 作者：卢晓平）

保监会推进保险法治建设

保监会网站 27 日消息，日前，保监会发布了《关于全面推进保险法治建设的指导意见》（简称《指导意见》），明确提出要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坚持深化改革和法治建设共同推进，努力实现科学立法、严格执法、行业守法，为保险业深化改革、加快发展提供有力法治保障。

《指导意见》对不断完善保险法律制度体系、推进依法监管、加强监督制约、提升保险业依法经营水平、营造良好法治环境等方面作出规定。在保险立法方面，《指导意见》提出，要构建以保险法为核心、以保险行政法规为主干、以规章规范性文件为重要组成的保险法律制度体系；加快重点领域立法，及时制定相关制度规范；提高制度建设质量，增强保险制度的协调性；加强规范性文件管理。

在监管执法方面，《指导意见》提出要严格依法行使监管职权，积极推进依法决策，完善监管执法程序，提高行政处罚工作质量。在加强监督方面，《指导意见》从切实增强

执法监督指导、充分发挥复议的内部监督作用、做好行政应诉工作等方面提出了意见。在营造法治环境方面，《指导意见》强调，要进一步强化法治宣传教育培训、健全依法维权和化解纠纷机制、加强法治工作沟通与联系。此外，《指导意见》对强化组织领导、加强考核评估、提升信息化水平、推进队伍建设等提出了要求。

《指导意见》提出，要加强保险监管，依法规范保险公司的经营行为和从业人员行为，规范和引导保险公司合规经营、公平竞争，严格遵守和执行法律法规和监管制度。同时，要求保险公司强化守法意识，大力倡导和培育合规文化，按照监管要求切实加强合规能力建设。

保监会相关负责人表示，《指导意见》的出台，有利于进一步提升保险工作的法治化水平。下一步，保监会将继续采取有力举措，不断推进保险法治建设，为加强和改进保险监管、促进行业科学发展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来源：中国证券报）

拼价格不如拼服务——四川全力推动商业车险费率改革实施

2015年12月25日，作为第二批试点之一的四川省正式启动商业车险改革。这意味着从2015年12月26日起，车主只要开车守规矩，便有可能享受低保费福利。

商车改革的主要目的是建立市场化的条款费率形成机制，释放保险公司创新活力，加速行业洗牌。一些不适应或是精细化经营能力较差的险企将退出车险市场。

继2015年6月1日黑龙江、山东等6个试点地区全面启用新版商业车险条款费率后，保监会于2015年10月宣布，于2016年1月1日前启动第二批共12个地区的商业车险改革试点。其中，四川省于2015年12月25日完成费率调整切换，在四川保监局统一部署安排下，四川各市州也同步完成了费率调整切换。这标志着“五星好司机”即日起便可享受安全驾驶带来的低保费福利。本文以四川乐山实施商车改革近两个月的市场反响为例，采访成辑，以期达到窥一斑知全豹地反映四川商车改革目前



所取得的阶段性成效。

“五星好司机”福音

“商业车险费改能更好地满足保险消费者的需求，近年来，我国社会经济环境、道路交通安全状况、汽车产业发展、消费者保险意识等各方面都发生巨大变化，但商业车险条款费率一直未进行实质性调整。”阳光财险乐山中支副总经理税俊认为，通过此次商车改革，可以对社会关注热点问题加以改善，更好地满足车主需求。

“改革主要体现在几个方面：出险越少，保费越低；车型不同，保费不同；删除了15条免责条款；明确‘第三者’和‘车上人员’等原来存在争议的概念；代位求偿成为基本服务；简化索赔资料，理赔流程更优化；按实际价值确定保费，解决‘高保低赔’。”平安产险乐山中支副总经理陈云曦告诉记者。

国寿财险乐山中支业管部经理王坚认为，“商车改革把定价权更多

地交给市场，费率与风险更加匹配。新的示范条款扩大了保险责任范围，提高了保障服务能力。”

保险行业加速洗牌

根据商车改革后新的费率折扣规定，各财产保险公司被赋予更大的自主定价权：一是取消车险费率总体优惠幅度不超过7折的规定；二是新增自主渠道系数和自主核保系数，各公司可以在一定范围内调整优惠比例。对于驾驶习惯良好，连续3年甚至5年都没有出险的车辆，最低可按规定享受车险4.335折的优惠。

“按照全国大数据分析，2016年约八成车主的保费都比2015年更低。”太平洋产险乐山中支总经理黄凌云介绍道。保费充足率下降，对保险公司中后台管理、内部控制、优质客户拓展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商车费改对于车主来讲是利益的保证，而对于保险公司来讲则是服务的竞争。”车险市场不只是一个拼保费的市场，更是一个理赔服务竞争激烈的地方。便捷、速度、准确将会是各保险公司在理赔服务上的不断追求。

“此次费改让省内所有保险公司的费率水平基本一致，均处在同一起跑线上，财险市场不再通过价格来竞争，费改后竞争的主要渠道就是服务，包括售前、售中和售后服务，各类增值服务也同样成为竞争优势。”税俊表示，这将倒逼险企不断提升自身服务水平、险种创新水平等，最终让消费者受益。

王坚认为，商车改革增强了客户和市场的对称性，一方面客户可以较充分地进行自主选择，一方面保险公司需提高整体服务能力，提升市

场资源配置效率，对网点、技术力量、理赔等都提出专业化的要求。“加速行业洗牌，一些不适应或是精细化经营能力较差的险企将退出车险市场。”

多种因素影响保费高低

商车改革后，车险保费与车型、使用年限、使用性质等多方面有关。其中最重要的是保费与出险频率高挂钩。以出险次数为例，上年出险次数在5次以上的车主，保费将直接翻一倍。受此调整影响，自2015年12月25日商车改革试点启动至今，乐山车主的出险频率下降36.9%。

人保财险乐山市分公司副总经理代陈建议，商车改革后，车主在各家保险公司价格差不多的情况下，应选择实力雄厚、信誉好、服务好的保险公司，选择适合自己的商业车险险种。对于费改后价格下降较多的客户，可以考虑更充分的投保方案，如提高三者险责任限额，降低因伤亡赔偿、零配件等标准逐年提高带来的额外损失。在发生小额事故时算笔账，比较保险公司的定损金额和来年保费的变化幅度后再决定是否索赔。

“安全行车，这直接关系着来年保费的优惠幅度。”永安财险乐山中支总经理刘刚表示，新车险费率实施后，保费定价参考因素从“车”变成驾车的“人”。保险公司给出的费率折扣，将不仅取决于客户上年出险率，还要看车主的驾驶行为和驾驶风险。“今后还可能将交通违章与车险费率挂钩，如闯红灯、乱停车等，都有可能影响续保价格。”

（来源：中国保险报·中保网 作者：文达睿）

农业部保监会合力打造农险升级版

农险发展模式将向需求拉动型转变

2月25日，农业部和中国保监会在北京联合召开保险服务农业现代化座谈会。农业部部长韩长赋、中国保监会主席项俊波与部分保险机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代表、地方保监及农业部门和有关专家学者进行了交流座谈，共同研究探讨下一步推动完善农业保险制度的思路和举措。

韩长赋指出，我国家庭农场、合作社、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等新型经营主体超过250万家，是农业规模经营的主力军。相比一般小农户，新型经营主体已经不再是生计型或兼业型农户的简单再生产，而是走商品化经营、追求规模效益的扩大再生产，经营规模大、承担风险高、现代要素多。他们更需要金融，更需要保险。韩长赋提出，要加快改革创新，合力打造新时期农业保险升级版，研究建立口粮作物农业保险全覆盖制度，开展农业保险产品创新试点，比如目标价格保险、天气指数保险以及新型经营主体专属的农业保险产品，同时研究出台中央财政对地方优势特色农业保险的补助政策。要强化农业、保监等部门的协调沟通，



推动建立顺畅高效的农业保险工作机制。

项俊波总结了农业保险近年的发展情况。我国目前已经成为亚洲第一、全球第二大农业保险市场。2015年，农业保险承保主要农作物突破14.5亿亩，占全国主要农作物播种面积的59%，三大主粮作物平均承保覆盖率超过70%，承保农作物品种达189类。全国已建成农村基层服务网点2.3万个，协办人员40万人，农业保险乡镇覆盖率达93%，村级覆盖率达48%。在“十二五”期间，我国农业保险累计为10.4亿户次农户提供风险保障6.5万亿元，向1.2亿户次农户支付赔款914亿元。2015年，农业保险提供风险保障1.96万亿元，同比增长20.42%，约占农业GDP的32.27%；赔款支出260.08亿元，约占农作物直接经济损失的9.64%，是国家农业灾害救助资金的7倍。在改革创新方面，除了启动如玉米期货价格保险试点之外，保监会还支持人保集团用保险资金设立50亿元额度的资管产品和投资基金，专项用于为参保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小微企业提供融资资金，协助解决农民“贷款难、贷款贵”的问题。

项俊波指出，农业现代化过程中涌现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天然对金融保险有迫切需求，农业保险发展模式将逐步从供给推动型向需求拉动型转变，农业保险迫切需要转型升级。在政策目标上，农业保险要从提供灾后补偿单一目标向服务农业现代化等多重目标转变，并且在功能作用上要与政策目标的转变相适应，从基础的经济补偿向防灾减灾、社会管理、扶贫开发、担保增信和辅助市场调控等综合功能拓展；同时在发

展动力上，要从以往主要依靠政府推动和财政补贴的单核驱动模式向产品创新、服务创新和农户参保意识增强的多核驱动模式转变。

对此，项俊波提出，要切实做好保险服务农业现代化工作。首先，要统一认识，转变农业保险发展理念。他表示，现阶段面临的主要矛盾，是农业保险不能满足广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日益增长的风险需求。保险业要全面落实五大发展理念，深入研究农业现代化的风险特点和风险需求，一县一策，一品一策，为农业现代化提供多样化的、充足的风险保障。其次，要加强供给侧改革，提高农业保险服务水平，以“扩面、提标、增品”为核心，落实保障水平全面覆盖直接物化成本政策。同时，要加强协调，建立完善工作联系机制，共同推动完善支持政策，共同加强对地方政府的指导，并实现信息共享。

农业部副部长张桃林主持座谈会，中国保监会副主席陈文辉参加座谈会。财政部金融司、黑龙江保监局、山东省农业厅有关负责同志以及专家学者、新型经营主体等作了交流发言。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安信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安华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阳光农业相互保险公司、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等7家保险机构在会上联合发布了《保险服务农业现代化倡议书》。

（来源：中国保险报·中保网 作者：丁萌）

中央部署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强调工程质量责任 鼓励大型公共建筑投保重大工程险

近日印发的《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若干意见》指出，实行施工企业银行保函和工程质量责任保险制度。同时鼓励大型公共建筑、地铁等按市场化原则向保险公司投保重大工程保险。

《若干意见》是时隔 37 年重启的中央城市工作会议的配套文件，勾画了“十三五”乃至更长时间中国城市发展的“路线图”。

据介绍，新中国成立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成就显著，城市规划法律法规和实施机制基本形成，基础设施明显改善，公共服务和管理水平持续提升。但是，城市规划建设管理中还存在一些突出问题：城市规划前瞻性、严肃性、强制性和公开性不够，城市建筑贪大、媚洋、求怪等乱象丛生，特色缺失，文化传承堪忧；城市建设盲目追求规模扩张，节约集约程度不高；依法治理城市力度不够，违法建设、大拆大建问题突出，公共产品和服务供给不足，环境污染、交通拥堵等“城市病”蔓延加重。

《若干意见》指出，积极适应和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把城市规划好、



建设好、管理好，对促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发展，建设美丽中国，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具有重要现实意义和深远历史意义。

《若干意见》约 8000 字，由九部分组成，包括总体要求、强化城市规划工作、塑造城市特色风貌、提升城市建筑水平、推进节能城市建设、完善城市公共服务、营造城市宜居环境、创新城市治理方式、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等。

根据《若干意见》，城市规划建设管理要坚持依法治理与文明共建相结合，坚持规划先行与建管并重相结合，坚持改革创新与传承保护相结合，坚持统筹布局与分类指导相结合，坚持完善功能与宜居宜业相结合，坚持集约高效与安全便利相结合。总体目标是实现城市有序建设、适度开发、高效运行，努力打造和谐宜居、富有活力、各具特色的现代化城市，让人民生活更美好。

《若干意见》部署了一个个破解城市发展难题的“实招”。如加强城市总体规划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衔接，推进两图合一；原则上不再建设封闭住宅小区；树立“窄马路、密路网”的城市道路布局理念；实现中心城区公交站点 500 米内全覆盖；打造方便快捷生活圈、城市公园原则上要免费向居民开放等。

《若干意见》指出，落实工程质量责任。完善工程质量安全管理制度，落实建设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和工程监理单位等五方主体质量安全责任。强化政府对工程建设全过程的质量监管，特别是强化对工程监理的监管，充分发挥质监站的作用。实行施工企业银行保函和工程质量责任保险制度。建立大型工程技术风险控制机制，鼓励大型公共建筑、地铁等按市场化原则向保险公司投保重大工程保险。《若干意见》还要求，实施工程全生命周期风险管理，做好质量安全鉴定和抗震加固管理，建立安全预警及应急控制机制。加强对既有建筑改扩建、装饰装修、工程加固的质量安全监管。

《若干意见》还提出，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以政府为主保障困难群体基本住房需求，以市场为主满足居民多层次住房需求。打好棚户区改造 3 年攻坚战，到 2020 年，基本完成现有的城镇棚户区、城中村和危房改造。完善土地、财政和金融政策，落实税收政策。创新棚户区改造体制机制，推动政府购买棚改服务，推广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模式，构建多元化棚改实施主体，发挥开发性金融支持作用。积极推行棚户区改造货币化安置。因地制宜确定住房保障标准，健全准入退出机制。

（来源：中国保险报·中保网）

听起来很美的“以房养老”：试点10个月，仅38人完成承保

随着中国人口老龄化趋势的延续，养老成为了全社会关注的话题。2014年6月，中国保监会印发了《关于开展老年人住房反向抵押养老保险试点的指导意见》，将保险版“以房养老”推向市场，并在北京、上海、广州和武汉四个城市启动了试点工作。2015年3月，幸福人寿的首款住房反向抵押养老保险产品获批上市销售，标志着保险版“以房养老”正式投入实施。

经过10个月的试点运行，保险版“以房养老”迎来了首次总结盘点，不料遭遇“尴尬”。近日召开的老年人住房反向抵押养老保险试点工作座谈会传出的信息显示，以房养老试点10个月间，仅38人完成承保手续。保监会表示，今年将选择合适地区，扩大以房养老试点。

以房养老是什么？

2014年6月，中国保监会印发的《关于开展老年人住房反向抵押养老保险试点的指导意见》明确表示，以房养老保险产品的投保人群应为60岁以上拥有房屋完全独立产权的老年人。

根据保险公司对于投保人所抵押房屋增值的处理方式不同，试点产品将分为参与型反向抵押养老保险产品和非参与型反向抵押养老保险产品。其中，参与型产品是指保险公司可参与分享房屋增值收益，通过定



期评估，对投保人所抵押房屋价值增长部分，依照合同约定在投保人和保险公司之间进行分配；而非参与型产品，则指保险公司不参与分享房屋增值收益，抵押房屋价值增长全部归属于投保人的继承人。

国外老人怎么做？

美国：许多美国的老年人在退休前10年左右为养老买房子，将富余部分出租。美国政府和一些金融机构还推出“以房养老”的“倒按揭”贷款，对象为62岁以上的老年人。

英国：英国有不少老年人把自己的养老地点选择到西班牙、南非等国家。这些国家物价水平较低，英国老人把本国的住宅出售后，可在西班牙或南非买到面积更大或质量更好的住宅，享受到比本国更好的生活和服务。

谁在参保

平均年龄 70.5岁

平均每户月领养老金 8465元

在近日召开的老年人住房反向抵押养老保险试点工作座谈会上，一组数据透露了保险版“以房养老”遭遇的尴尬。

去年3月份，幸福人寿的首款住房反向抵押养老保险产品获批上市

销售，“以房养老”试点进入实质性运作阶段。截至 2015 年底，参与试点的幸福人寿已与 45 户家庭 62 位老人签订了投保意向书，而完成承保手续的 29 户 38 位老人中，已开始领取养老金的老人有 29 位；参保老人平均年龄 70.5 岁，平均每户月领养老金 8465 元，月领金额最高的是上海一位 76 岁的单身女性老人，月领额达到 19003 元。

为何遇冷

遇到传统养老观念、

政策环境、市场环境等挑战

保监会副主席黄洪在会上坦言，试点总体运行平稳，但也遇到了传统养老观念、政策环境、市场环境等方面的问题和挑战。对于保险版“以房养老”试点工作遭遇的“冷场面”，他从正反两方面分析了以房养老实施以来的市场反馈。

从正向来讲，以房养老为有房产但养老资金不足的老年人增加了一种养老选择，使老年人的“死钱”变成了“活钱”，满足了老年人希望“居家养老”和“增加养老收入”的两大核心养老需求；有效提高了老年人的可支配收入，显著改善了退休生活质量，得到了参保老人的充分肯定。

而另一方面，以房养老遇到了传统养老观念、政策环境、市场环境等方面的问题和挑战。特别是由于该项业务是一项将反向抵押和养老年金保险相结合的创新型业务，除传统保险业务所需面对的长寿风险和利率风险外，还需要应对房地产市场波动、房产处置等风险挑战，每单业务的成本和承保周期都远超过传统保险业务。

如何破题

险企推广任重道远

保监会今年将扩大试点范围

缓解独生子女一代压力、将不动产变身可支配财产，增加老人积蓄……“以房养老”看上去很美，听上去诱人，但推行起来却任重道远。

中国社科院人口与劳动经济研究所副所长张车伟在接受媒体采访时表示，在一些发达国家，“以房养老”制度推行的时间已经很长，积累了很多经验，但是这个制度落地到我们国家，则需要冲破很多障碍。一是我国老百姓的心态，老人一般都把房子作为留给子女的资产，是父母对下一代爱的表达方式，因此要把房子抵押出去用于自己养老，对于有子女的家庭来讲，很难被接受。二是对于企业来讲，这个新的险种与传统险种相比更为复杂，涉及各个领域，不仅仅是金融和保险，而且还涉及地产、产权归属等，实施初期很难短时间内打消人们的顾虑，建立起完全的信任感和安全感。

不过，保险版“以房养老”在试点地区遭到的冷遇，并未动摇保监会大力推行这一险种的决心。黄洪指出，以房养老逐渐澄清了社会公众原有的模糊观念和一些错误认识，普及反向抵押养老保险知识，扩大了社会影响。在缺乏经验借鉴的情况下，主动沟通协调，逐渐摸索出了一套较为完整的业务流程和风险管控体系，为进一步扩大业务规模奠定了基础。

黄洪要求，2016 年要在现有 4 个试点城市的基础上，选择经济条件较好、房地产市场较为规范、当地政府支持的城市和地区纳入试点范围。通过扩大业务经营区域，在发展中解决问题，使更多老年人享受到这项政策福利。

（来源 成都商报 记者：田园）

达州市政府领导赴四川保监局拜访

1月28日下午，达州市政府胡杰副市长、杨攀勇副秘书长、市金融办汪志德主任、市保险行业协会陈强秘书长、市政府程杨君秘书一行五人前往四川保监局拜访汇报。四川保监局赵衍亮局长、办公室魏培元主任、财险处张锐处长、统研处蒋世毅处长、寿险处黄晓勇副处长、办公室肖振科长一同会见。

胡杰副市长表示，此次拜访主要是进一步增进达州市委、市政府与四川保监局的工作交流，促进双方在更深层面的合作。

胡杰副市长从三个方面介绍了达州相关情况：一是达州市情和经济社会发展情况；二是达州市保险业发展情况；三是提出了恳请四川保监局帮助解决的问题。胡杰副市长表示，近年来，保险业作为金融业重要的组成部分，一直是市委、市政府关注和发展的重点。特别是保险业新《国十条》出台后，市政府正加紧制定《加快发展达州现代保险服务业的工作方案》，从各方面加大促进我市保险业的发展，进一步发挥保险的经济助推器和社会稳定器功能，让保险成为达州经济提质增效转型的重要手段。

赵衍亮局长表示，四川保监局将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保险业新《国十条》及省政府保险业《实施意见》，积极支持达州建设西部金融中心的次级金融中心——秦巴地区区域金融中心的战略，在政策上给予更大的倾斜，在措施上给予更大的支持，在工作上给予更多的帮助。进一步支持达州保险



市场全面发展，切切实实为达州经济发展助力。

自双方建立常态联系机制以来，此次是达州市委、市政府第三次前往四川保监局拜访汇报，双方还就保险监管分支机构设立、保险业风险防范以及保险从业人员流动等问题进行了深入交流。

（来源：达州市保协）

四川省保险学会召开 2016 年度保险学术年会

2月2日下午，四川省保险学会2016年度保险学术年会在成都金河宾馆召开。四川保监局杨立旺副局长、保监局办公室李弘副主任、西南财大保险学院陈滔院长、四川省保险学会文雄秘书长等领导出席了会议。参会人员有来自保险公司、保险中介机构、保险科研教学单位、市州保险行业协会的相关领导。会议由四川省保险学会常务副秘书长周虎主持，会议还特邀了山东财经大学卓志校长做了专题学术演讲。

首先由省学会常务副秘书长周虎向会议报告了四川省保险学会2015年度的工作，并提出了2016年工作的主要思路和打算。

紧接着，山东财经大学卓志校长围绕目前保险业的发展现状作了保险专题学术演讲。演讲围绕现今保险业发展中的热点、难点问题展开，旁征博引，深入浅出，列举了保险公司内部经营管理和业务发展中的典型案例与参会人员进行了分析和交流。整场演讲既有学术理论研究成果的分享，又紧扣时代脉搏，理论联系实际，内容十分丰富，使大家受益匪浅，反响热烈。

最后，杨立旺副局长作了重要讲话，他强调一要升华对保险理论研究的认识，运用整合好资源。他指出保险研究是保险业取得辉煌成就的重要推手，保险科学理论指导与保险实践工作具有相互作用力。二是要熟谙于心省情司情，既要埋头拉车又要抬头看路。他指出，保险业的前景令人鼓舞，但际遇与挑战并存，希望与困难同在，保险理论研究的位置凸显无疑，必须在保险理论研究上强化努力，有所作为，不断提升保险经营者科学认



识和理解保险发展的规律和特点，准确全面地把握市场的发展变化，提高保险产品与服务创新的科学性和针对性，提升专业化经营和差异化服务的能力，敏锐地分析和捕捉新的保险需求，不断增强核心竞争力，促进四川保险业的可持续健康发展。三是提出学会要赖得住寂寞，把冷板凳坐成热板凳。他强调四川省保险学会是全省保险业不可分割的有机组成部分，四川保监局将一如既往地重视和支持学会的工作。一方面希望学会沉下心来，利用好自身的优势，努力营造四川保险业理论研究学术氛围；另一方面希望各保险公司继续积极支持配合学会的工作，利用好学会所搭建的学术研究、宣传交流、培训教育等平台，一起为四川保险业做大做强而添砖加瓦。同时他还借此机会对全省行业商车费改等问题提出了要求和希望。

此次会议取得圆满成功。

（来源：省保险学会秘书处）

梅花香自苦寒来——四川省保险行业协会 荣获“四川省社会组织先进集体”回眸

日前，四川省人社厅、省民政厅联合发文表彰四川省民政系统、社会组织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通知，四川省保险行业协会（以下简称“四川保协”）在全省各行业协会中脱颖而出，荣获“四川省社会组织先进集体”称号。中国保险报记者采访获悉，四川保协是四川金融行业唯一获得此项殊荣的协会。

宝剑锋从磨砺出，梅花香自苦寒来。一直以来，四川保协坚持“自律、维权、协调、交流、宣传”五大职能，履职尽责，勇于担当，在净化行业发展环境，维护会员单位和保险消费者合法权益，推动保险服务惠泽民生，扶贫济困公益爱心行动，构建行业大宣传格局，唱响四川保险业好声音等方面谋篇布局，续写辉煌，赢得行业和社会公众更多掌声与点赞。

坚持履职尽责 强化管理职能

“四川保协 2015 年在省人社厅和省民政厅组织的考核评比中获得‘四川省社会组织先进集体’的殊荣，当属实至名归。这与四川保协贯彻行协五大职能为抓手，以争创先进集体为契机，履职尽责，勇于担当的精神不可分。”四川保监局副局长杨立旺在接受《中国保险报》记者采访时给予高度评价和肯定。

近年来，在四川保监局的坚强领导，各保险公司会员单位和市州行协

的紧密配合下，四川保协主动作为，坚持自律回头看，专题召开地市南北片区自律工作座谈会，坚持依法合规自律不动摇。为促进行业良性可持续发展，合规经营、转型升级、稳健发展、持续盈利等方面好的做法进行交流分享，2015 年 3 月召开了产寿险高峰会。与此同时，组织开展了车险赔款到卡和建工意外险自律公约执行情况的自查自纠工作和进一步提高车船税代收代缴工作质量。19 个市州行协兄弟同心、携手并进的一盘棋大格局，车险费改在全省推进速度顺畅前行，全省一样要求、一同部署，一起推动，既节省了时间成本，又防止了动作变形。以自律公约为基础的四川保险业诚信记录系统建设在 2015 年底正式上线运行，诚信系统担负着对招录从业人员“逢进必查”、聘任高管“申报必查”和“行业禁入”的作用，为把好行业人才“入口关”提供重要参考依据。

为了做到优化配置整合资源，营造良好法律环境，四川保协先后与省高院、自贡中院、自贡市金融办等部门协调座谈，反映行业呼声，建立市州协会与属地司法鉴定协会联系沟通渠道，搭建会员单位与人民法院沟通交流平台。

注重服务为本 呵护行业发展生态

服务不仅是一种意识，更是一种能力。四川保协坚持以自律为抓手，

以服务为平台，以行业规范发展为目标，以保险消费者满意为己任，全力呵护行业发展生态，获得行业和消费者的叫好，得到监管机关支持和省消委的信任，把四川金融业首个保险服务工作站的金字招牌授予四川保协，同时还被授予“2015 年度最美维权人物”称号。“我们检视了全省各行各业那么多家协会，四川省保险行业协会是最‘高大上’的协会。”四川省民政厅社会组织管理局副局长罗百益对四川保协给出极高评语。

用数据说话，消费维权。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培育良好的保险资源是四川保协追求的目标，截至 2015 年 11 月底，处理咨询和投诉件分别为 710 件、439 件，涉案金额 1000 余万元，协调成功件 292 件，涉案金额 442.72 万元，协调成功率 66.51%，履约率 100%。2015 年，与成铁中院建立工作联系，稳步推进诉调对接工作。与此同时，积极指导各市州调委会建设，收效明显。

用事实说话，缓堵保畅。积极参加道交联动推广工作。选派人员到各交警分局担任驻点人民调解员，共处理道交联动案件，达成调解协议 395 件，调解金额 1700 余万元，调解成功率 86.81%，调解履约率 100%。

四川保协积极参与社会管理、努力惠及民生等举措，得到党委、政府的高度评价和监管机关的充分肯定，社会公众满意度节节攀高。基于此，四川保协连续 4 年获得成都市金融办奖励。

实现舆论引导 构建行业声誉

“保险业正处于发展‘黄金期’，做大做强行业宣传工作，发挥为行业发展鸣锣开道和锦上添花的作用。四川保协近几年来紧紧抓住行业发展

的‘纲’，揪住大张旗鼓唱响四川保险好声音的‘点’，众口齐声唱好保险这台大戏。”四川保监局办公室主任魏培元在四川保协召开的“2016 年中国保险报组稿暨发行工作会”上斩钉截铁地说道。

四川保协紧扣宣传搭台，行业唱戏，做大四川保险宣传的广度、深度与厚度，坚持舆论导向，构建行业声誉，做到面子、里子相得益彰，努力放大行业声音，突出四川保险新元素的理念，形成行业宣传呈现“一枝独放满园春”的盛景。2015 年，四川保协既创新宣传手段，又注重扩大宣传声势，掀起一波波如火如荼的保险宣传攻势，达到提升社会公众保险意识，形成学保险、懂保险、用保险的热潮。以“新国十条”实施落地的进机关、进企业、进学校、进社区、进农村的“保险五进入活动”，以文艺演出、市民互动参与的“进社区”在成都肖家河社区文化广场闪亮登场、旗开得胜；以宣传农险、贯彻“新国十条”精神的“进农村”在乐山市中区童家镇完美收官；“成都天府视窗”摆放“新国十条”宣传册和《中国保险报》的“进机关”既听到楼梯响、又见人下来的效果。其他各项保险五进入活动整装待发、静待哨响。

就在记者发稿之际，四川保协再传喜讯：2016 年 1 月 11 日，四川保协以全省最高分荣获“5A 协会”称号。荣誉代表过去，未来更需努力。四川保协将以获得“四川省社会组织先进集体”和“5A 协会”荣誉为新起点，继续保持团结拼搏，奋勇争先的进取精神，为四川实施“三大发展战略”、推进“两个跨越”，谱写中国梦四川篇章中的保险大省迈向保险强省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来源：中国保险报·中保网作者：吕林 李雪艳）

爱心就是力量 有爱就有希望

四川保险业开展精准扶贫“摘帽行动”纪实

2016 猴年悄然而至，巴蜀大地春潮涌动，呈现红梅迎春花枝俏的美景。在四川保监局领导部署、四川省保险行业协会指导、各保险公司鼎力配合参与下，四川保险业开展了以一场爱心就是力量，有爱就有希望为主题的精准扶贫“摘帽行动”。

四川省保险行业协会秘书长文雄接受《中国保险报》记者采访时说，精准扶贫是党中央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是运用科学有效程序对扶贫对象实施精确识别、精确帮扶、精确管理的治贫方式，是党和政府的一项重要工作，更是全社会的共同责任，四川保险业开展精准扶贫和对贫困群体的扶危济困送爱心行动，彰显四川保险人忠实履行社会责任感和使命感的保险情怀。

行协牵头

精准扶贫到户到人

四川省常务副省长王宁、宜宾市委书记王明辉结合筠连县五凤村精准

扶贫工作提出：发展肉牛养殖和漆树种植，通过整合财政扶贫新村推进良繁母牛项目。弘扬中华民族扶贫济困，人心向善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身为保险人，勇于担当，作出表率。宜宾市保险行业协会得知情况后立即向全市保险行业发起倡议书，募集 3.02 万元，帮扶 8 个贫困家庭。1 月 14 日，太平洋寿险宜宾中支、中华财险宜宾中支、太平洋产险宜宾中支等 7 家保险公司负责人，在宜宾市工商局黄局长陪同下，将募集到的资金送往五凤村，帮助困难群众发展肉牛养殖，帮助他们尽早脱贫致富。

“感谢政府对我们的关心，感谢保险协会，感谢保险公司的帮助，这下我们能过一个温暖富足的新年了。”寒意逼人的天气抵不住南充保险业温暖扶贫的热情。协会用各保险机构捐赠的善款购买了香肠、腊肉、酱鸭和面包等年货，代表南充保险业为嘉陵区江西高街道办干进坝村五保老人和两户特困群众送去了新年祝福，并为他们送去了爱心款 400 元。嘉陵区江西高街道办干进坝村特困户蒲顺龙家的两个儿子都是精神病患者，这让靠打零工维持生计的贫困生活更是雪上加霜；五保户周七林孤苦无依地

生活在一个破烂不堪、透风漏雨的木房子里，当他们收到来自南充保险行业的慰问时非常感激，激动之情溢于言表。

“中国人寿创新扶贫模式，为我们办了一件大好事，在一定程度上解决了我们的意外、医疗保障，为我们快速脱贫提供了很好的渠道，比送我们几百元钱还管用。”1月26日，在大堰镇集贤村村委举行“精准扶贫大堰镇集贤、复兴两村建档立卡贫困户健康保障捐赠仪式”上，江油市大观镇贫困户代表紧握着中国人寿绵阳江油支公司精准扶贫小组成员的手说道。中国人寿绵阳江油支公司积极响应绵阳市保险行业协会提出的“保险业忠实践行社会责任，积极开展精准扶贫行动”的倡议，现场向44户贫困户分别发放了新春慰问金，给37户建档立卡贫困户、70周岁以下的贫困户赠送中国人寿特别推出的一款“爱满人间、幸福家庭”健康扶贫综合保障方案，该方案以每个家庭为单位，以每个家庭成员人数均分保险保障为标的，承保因意外身故或意外残疾保险1万元、重大疾病保险金6000元、住院日津贴（因疾病或意外）60元/天，总保险金额为65.86万元的健康扶贫综合保险。

保险公司

开展扶贫“摘帽”行动

扶贫就要治“穷根”，帮扶要温暖群众心。2015年12月14日，中国人寿达州市分公司总经理骆首中带领公司中层以上领导8人一行深入精

准扶贫联系点渠县义和乡店湾村，顶着寒风冷雨入户慰问21户贫困户，给他们送去了价值4200元的大米、食用油和慰问金6300元。

农家院坝里，骆首中一行与村民们亲切交谈，问寒问暖，了解对接帮扶群众的生产、生活状况。骆首中表示，到联系点来看望慰问大家，希望村民在发展生产上有什么困难都可以提出来，将竭尽全力和老乡们一起共同解决，争取让店湾村早日脱贫摘帽，实现全面小康。

1月5日，中华联合资阳中支与共青团资阳市委作为结对帮扶贫困户共建单位，一同前往安岳县朝阳乡双岔村，对69户贫困帮扶对象的基本情况进行走访摸底，初步确定了未来帮扶措施，并与贫困户签订了《精准扶贫结对帮扶卡》。同时，为每户家庭送上大米和食用油，表达了资阳中支全体员工对贫困户的慰问和关怀。同时，达州中支会同达州市旅游局、人防办、邮储银行和达州市运输公司组成的精准扶贫督导工作小组，深入宣汉县龙泉土家族乡鸡坪村，访贫问苦。精准扶贫督导工作小组一行走村入户，实地了解生产生活困难，现场慰问困难群众7户，送上慰问金7000元。

太平洋寿险广元中支坚持“精准到户、温暖到家”的原则，通过送保障、送慰问品与每户村民结对交朋友，敞心扉、倾真情、出建议、亮新招，在当地群众中产生了良好的影响。1月21日，太平洋寿险广元中支联同市金融办、苍溪县双联办到苍溪县双河乡地灵村开展“精准扶贫”活动。慰问组现场开展了特困慰问、逐一送保险到户、村民信息整理登记等形式多样的结对慰问、帮扶活动。为全村15家特困户送去棉被，为全村100多户

村民送去蒸锅，为全村 200 多户村民送上节日大礼包和共计价值 8000 多万元的意外保障。

暖冬行动

四川保险人用爱接力

猴年新春前夕，根据成都市妇联“五大工程”实施意见的具体要求，中国人寿成都市分公司以关注基层、关爱民生为着眼点，开展“送技能、送岗位、送健康、送保险”的“四送”主题活动，广泛宣传妇女“两癌”健康知识，不断提升农村妇女健康意识，推动农村妇女自愿参与免费“两癌”筛查，真正使更多妇女健康问题早预防、早发现、早治疗，并结合就业技能培训的形式对贫困村实施就业帮扶，促进农村妇女居家灵活就业创业、增收致富。

企业的使命就是回馈社会，四川保险人将践行社会责任，以帮扶活动为第一步，发动更多员工更深入福利事业，为社区、社会贡献更多温暖。日前，天安人寿四川分公司参加“武侯区慈善结对帮扶第三批特困群众签约仪式”。此次帮扶对象系从区域范围内 707 户困难户中筛选出特别困难的 65 户，目前已有包括天安在内的 11 家企业参与帮扶，筹集爱心资金

32.9 万元。本次签约帮扶对象共计 20 名，除爱心资金外，天安人寿还向全区 70 周岁以上的老年人免费提供意外保险，并致力于构建更完善的保险机制，为幸福社会和和谐社会作出贡献。

“你们送的保暖内衣真好看，好暖，过年了，有新衣服穿了，谢谢你们。”一位脸上布满沟壑的黝黑皮肤的老人点点头笑着说道，艰难地起身迈着蹒跚的步伐执意要给送爱心物资的华泰财险员工倒上热水。一群有着灵动和好奇黑眼珠的小朋友簇拥在一起，兴奋而有序地接过保险公司叔叔阿姨手中的学习生活用品，阳光下的笑容显得格外灿烂。

类似的场景在“寒冷冬日，华泰与你，温暖同行”活动中，一次次地上演更新。

四川省保险行业协会相关负责人表示，四川保险业近年来为承担企业社会责任，为社会的弱势群体送上关心，增大爱心的辐射范围，四川保险人开展的温暖之行并持续进行，学校里的特困生、偏远地区的留守儿童、小城镇的孤寡老人、社区的低保特困户都成为了关爱对象。

爱心就是力量，有爱就有希望！精准扶贫行动，四川保险人一起用爱接力！

（来源：中国保险报·中保网作者：李雪艳）

中华保险四川阿坝中支 大病保险精准扶贫赢赞誉

开展大病保险，既是保险业以创新方式打好脱贫攻坚战的主攻方向，也是保险业围绕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主线，实现服务民生的三大突破之一。2015年，阿坝中支承办大病保险，对接精准扶贫，为民族地区经济发展及共同小康提供有力保险支持。《阿坝日报》于1月28日对此进行了报道，全文如下：

2014年底，在全州大病保险招投标中，中华保险阿坝中支竞标成功，于2015年1月正式启动全州城乡居民大病保险业务，这是公司继开办汶川自然灾害公众责任保险、汶川农房保险项目后，又一助力精准扶贫项目。截止11月10日，中华保险阿坝中支受理大病保险案件4673件，支付理赔金额达1742万元。为使大病保险补偿作用发挥尽致，中华财险阿坝中支也成立了专业的大病保险部，负责全州大病案件的理赔工作，各县也安排驻点人员定期到新农合和医保局收集大病案件资料，部分县由新农合及医保局工作人员拍摄案件资料后通过网络传至大病保险部，以确保案件及

时结案，并以方便、快捷的服务方式将补充报销部分送到患者手中。同时，大病保险保费的单独核算，有效确保了资金安全和偿付能力。

2015年3月，红原县农村居民杂某因患小腿感染及感染性休克在四川省人民医院住院治疗两个月，花费各项医疗费32万元，县新农合补偿8.7万元，报销比例为27%，中华保险大病保险补充支付11万元，实际报销比例提高到62%。2015年4月，汶川县农村居民余某，因全身多处骨折及双肺挫伤在四川大学华西医院住院治疗，花费住院医疗费15万元，新农合报销3.5万元，中华保险公司在收到资料后单从伤情看有车祸伤的可能，大病保险部工作人员及时赶往汶川余某居住地进行走访，经调查核实，受伤原因系自家拖拉机坡道滑行后将余某挂住并一同摔到门前河道内，于是排除车祸伤和第三方责任，及时支付大病保险报销金额4.2万元。

（来源：中华保险川分）

2015 年乐山保费收入全省第六

2015 年乐山保险完美收官，全市共实现保费收入 46.02 亿元，同比增长 18.42%，居全省第 6 位，仅次于成都、绵阳、德阳、达州、南充。截止目前，全市共有保险机构 41 家（其中财险公司 20 家，寿险公司 21 家），保险中介代理机构 14 家，分支机构 113 家。保险机构的不断增加和营业网点的日益扩大，不断加深了保险对经济生活的渗透力度，逐步增强了保险对社会的影响力。

2015 年，全年共处理各类赔案 70.58 万件，同比增长 5.3%，支付赔款和给付 16.27 亿元，同比增长 14.17%；为社会提供就业岗位 17300 人，缴纳各类税金 1.96 亿元。政策性农业保险收入保费 1.38 亿元，支付赔款 8952 万元，赔付率为 64.87%。农村小额人身保险全市共参保 92.8 万人，保费收入 3340.8 万元，支付赔款 3118.46 万元，赔付率为 93.34%。大病保险全市共参保 270.68 万人，收入保费 5413.51 万元，赔付 9973 人次，赔款金额 4402.96 万元，赔付率为 81.33%。大病保险工作的深入开展较好地缓解了群众因大病导致过高医疗费用负担问题。

2015 年，“乐山市道路交通事故快速处理理赔中心”共受理交通事故 11530 起，结案 9650 起，结案率为 83.69%。交通事故的快速处理和理赔，为乐山“缓堵保畅”工程的顺利实现做出了积极贡献。

应该说，2015 年，保险功能作用得到有效提升，农业保险、大病保险、



（2016 年 1 月 26 日《乐山日报》金融专版刊登）

责任保险、城乡居民住房地震保险等关系国计民生的重点险种积极推动，进一步提升了保险业服务乐山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

（来源：乐山保协）

四川泸州华夏保险现场理赔见真情

2月5日，四川泸州华夏保险在纳溪区泸天化厂区举行一场理赔活动，现场给因病身故的公司客户史某家属给付保险赔款103810元。为感谢保险公司快速理赔、客户至上的真情服务，客户家属当场送来“服务至上，诚信第一”的锦旗。

理赔现场，华夏保险泸州中心支公司营销总监郭梓平向到场的客户和现场群众进行了理赔案件介绍：两年前，客户史某考虑到未来养老问题，加上家中有闲置不用的钱，于是在亲戚的介绍下，为自己办理了华夏保险的“华夏红双喜两全保险（分红型）”。每年缴纳保费7000元，保额101850元，受益人为丈夫杨某。

1月13日晚，史某感觉身体不适，在吃了两颗感冒药后便睡下了，谁知这一睡却再没有醒来。突如其来的变故犹如晴天霹雳，让史某的丈夫杨某悲痛万分。伤心难过的杨某在整理妻子遗物时，想起了妻子生前办理的一份保险，于是找到华夏保险泸州中心支公司办理理赔。公司秉承“客户利益至上”的核心价值观，践行“让华夏充满爱”的企业使命，在第一时间

间为客户家属送去帮助。在接到客户家属报案后，迅速帮助客户家属收集理赔资料，资料齐备后及时结案。并按照保险合同要求，及时向史某家属给付了保险赔款。

客户史某刚满16岁的女儿，作为家属代表现场表示：“我以前都不太相信保险，但经过这件事，我才觉得一个家庭拥有保险是多么重要，如果没有保险公司的快速理赔，雪中送炭，我可能就会面临辍学的危险，大学梦也会破碎。虽然妈妈走了，给我们家带来很大的打击，但是妈妈的爱通过保险给我们带来对未来的希望。我和弟弟也一定会更努力学习，更积极地去面对困难。”

理赔仪式结束后，华夏保险泸州中心支公司营销人员向现场群众开展保险宣传，并派发新春礼包。史某的女儿也担当保险宣传“志愿者”，以此表达对华夏保险的感谢。在她那青涩稚嫩的脸上露出点点羞怯，但更多是看到她对未来生活的憧憬和希望。

（来源：中国保险报·中保网 作者：郑佳洁）

试论民族地区保险服务问题

——以阿坝州为例

课题介绍：

本课题是四川省保险学会 2014 年度结项（2013 年度立项）课题成果

课题负责人：雷云（人保财险阿坝州分公司）

[摘要]：

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地处青藏高原东南缘，是四川省第二大藏区和全国羌族集中聚居区，全州幅员面积 8.42 万平方公里而人口仅 91 万，是典型的地广人稀之地。阿坝州面临着加快经济社会发展、维护社会大局稳定等重大任务。保险业如何结合阿坝州实际，积极发挥自身职能作用，促进民族地区社会发展，是驻州保险企业面临的现实问题。本文试从保险服务这个视角，对阿坝州保险服务历史与现状进行研究，剖析保险服务中存在问题的原因并提出相关工作建议。

[主题词]：民族地区 保险服务 研究



[正文]

保险服务是指保险产品开发、生产、销售和消费等一系列行为和过程，它是保险供给者向保险需求者提供的各种有形和无形要素的集合。从性质上讲，保险服务包括核心服务和外围服务两个方面的内容。核心服务体现了保险企业的基本功能，即保险的保障功能；外围服务又称辅助服务或附加服务，是附加的保险服务或能增加保险服务价值的服务，如：保险咨询、风险评估、保险方案设计、风险防范和管理、保险理财服务等。由于在阿坝州境内所有的保险公司都属于分支机构，不具备开发、生产保险产品的能力和权限，所以本文暂不对此进行探讨，只从承保、理赔和特色服务三个角度对保险服务工作进行探究。

一、阿坝州保险服务历史和现状

阿坝州地处青藏高原东南缘，川、甘、青三省结合部，幅员面积 8.42 万平方公里，是集“老、少、边、穷、病、灾”于一体的典型集中连片扶贫区，历来是缙扣南北、沟通汉藏的战略要地，是反分裂斗争的前沿阵地，反分裂斗争形势尖锐而复杂，不但存在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同落后的社会生产之间的主要矛盾，也存在着各族人民同达赖集团为代表的分裂势力之间的特殊矛盾。全州保险业起步较晚，直到 1983 年

中国人民保险公司阿坝州中心支公司成立才标志着人民保险业务在阿坝州的开始。1996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规定，保险企业必须进行机构体制改革，实行产、寿险分业经营。结合阿坝州的实际，全州当时未设立寿险机构，其业务由中保财险阿坝州分公司代办。2003 年中国人寿正式进驻阿坝州，紧接着中华联合、太平洋、泰康人寿、平安财险、中航安盟等保险公司先后入驻阿坝州。2013 年全州保险密度和保险深度分别达到 321.98 元/人、1.25%。

随着保险经营主体的增加，保险市场的活跃度大幅提高，促进了全州保险业的发展速度，但也造成全州保险市场竞争激烈而混乱。特别是州外保险机构到州内抢占市场、拼抢业务，造成阿坝州保险资源外流和财税流失。既扰乱了正常的经营秩序，也造成“投保易、理赔难”和“孤儿保单”等严重问题。州内个别保险机构采取非法集资为客户垫保费、向客户承诺高比例返



还保险费等违法手段参与市场竞争，造成全州保险行业“重产品、轻服务”、展业、理赔“两张脸”等问题，这些严重的损害了保险行业的形象，妨碍了全州保险行业的健康发展，加强保险服务工作迫在眉睫。

二、保险服务中出现问题的原因分析

（一）承保服务与客户需求脱节

由于阿坝州是一个农业大州，全州 91 万人口中，农牧民人口就占 77.29%。绝大多数保险公司却把服务范围确定在县城，广大农村牧区有很多的保险服务空白点，承保服务工作还没能很好的与广大农牧民群众的现实需求相结合。其主要原因是：

由于阿坝州农业农村经济基础薄弱，农牧民人均纯收入远远低于全国全省平均水平，而且农民大多生活在土地资源相对丰富的高半山、牧民大多过着逐水草而居的游牧生活，分布较为分散，保险公司如果在农村或牧区设立保险机构，需要投入非常多的财力和物力，再加之广大农牧民保险意识淡漠、购买保险能力弱，保险公司在农村和牧区设立保险机构入不敷出。人保财险公司自 2007 年以来，积极响应党中央号召，勇担社会责任，在全州开展了能繁母猪保险、生猪保险、奶牛保险和玉米、马铃薯、青稞保险、牦牛和藏系绵羊保险工作，并于 2012 年在农险业务相对集中的乡镇设立了三农保险服务站，努力把保险服务送到农牧民的家门口，实现“网络连成片、服务面

对面”的保险服务举措。中国人寿向农牧民推出了小额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等业，但仍未完全满足农牧民群众的现实需要。

（二）重承保、轻理赔较为突出。

现阶段，绝大多数保险公司的服务理念还仅仅停留在“以承保为中心”的阶段，不少保险公司仅仅把保险服务视为“敲门砖”，用一些不诚信的手段，甚至违法违规的办法把客户的门敲开，展业成功之后就不再进行后续的理赔服务，既扰乱了正常的经营秩序，也造成“投保易、理赔难”和“孤儿保单”等严重问题产生。这一点在州内无机构的州外公司身上表现得尤为突出。特别是州内客户出险后，常常陷入“理赔无门”的苦恼中，甚至还严重影响全州维稳工作的开展。

保险公司的业务流程大多为“保险咨询——风险评估——保险方案设计——承保——承保后风险防范——保险期间回访——出险后查勘定损——理赔”，保险服务应该贯穿整个业务流程中，形成一条环环相扣、不可分割的服务链。而在阿坝州的一些公司往往只重视承保工作而忽视了其他环节，其结果是降低了投保人对保险公司的忠诚度，造成人们对保险行业的错误认识，对保险公司的经营也带来诸多负面影响。

（三）定损理赔力量偏弱，服务质量有待提高。

有的保险公司在州内只设立一个营销服务部，既无完善的服务网络又没有足够的查勘、定损力量，造成查勘不及时、定损不准确、理赔不主动、态度不和蔼，不能很好的处理客户的怨诉；有的公司的赔付标准化、理赔工作透明度和科技含量都不高；有的理赔人员素质偏低，缺乏责任心和职业道德，给理赔工作带来不确定的人为因素。

（四）客户增值服务缺乏特色。

随着保险产品同质化进一步加剧，需要把保险服务向个性化和多元化方向发展，客户对增值服务的要求也越来越高，需要保险公司把服务链条不断延伸。国外保险公司甚至发展到只要是公司的客户有求于保险公司，在可能的情况下都可以得到帮助的阶段。人保财险阿坝州分公司在 2006 年率先推出自驾游跟踪服务活动、在 2009 年推出法律咨询服务、2012 年推出私家车“代年审”服务、2014 年推出“驾讯通”服务等客户服务举措，但这些服务举措很快被竞争对手学习借鉴，很难形成具有人保特色的增值服务。

三、完善民族地区保险服务工作的建议

（一）牢固树立“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

为客户提供满意的保险服务是保险公司赢得竞争、不断发展和掌握市场主动权和话语权的关键。因此，要牢固树立“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认真践行“守信用、担风险、重服务、合规范”的保险行业核心价值理念，把客户利益放在第一位，真正确立客户就是上帝和市场的理念，并把这一理念落实到承保理赔工作中，想客户之所想、急客户之所急，用真心、诚信、耐心做好保险服务工作，把服务承诺落到实处，用事实来说话，以优质高效和持久的保险服务赢得客户、赢得市场主动权和话语权。

（二）充分研究和细分客户需求，完善保险服务制度。

要针对客户需求多元化、承保服务与客户需求脱节的实际，加强对客户需求的研究和细分，准确、充分和细致的掌握客户的需求，增强保险服务的针对性，增加客户的满意度。尤其是要充分发挥承上启下的枢纽作用，把客户的需求积极向上级公司反映汇报，力争开发更多适合少数民族地区特点、满足客户风险转移需求的保险产品。同时，在做保险宣传时，要用少数民族

听得懂、能理解的通俗简单的语言，通过电视、广播等途径进行广泛宣传，让保险家喻户晓，让保险真正进机关、进单位、进学校、进村寨。

（三）加强定损核赔力量，千方百计提高理赔服务质量。

保险公司应把理赔工作作为保险服务的生命线，克服“重承保，轻理赔”的倾向，切实加强定损核赔力量，努力提高理赔服务质量，着力解决“承保易、理赔难”的现实问题。要千方百计的解决好理赔时限达不到《保险法》等规定的要求、理赔速度慢、服务态度差以及赔付标准化程度

不同等老问题；做到重合同、守信用，尊重和保障被保险人的合法权益，严格按合同约定定损和理赔。在理赔中要遵循主动、迅速、准确及合理的原则，快速查勘、准确定损、及时赔付。同时，应公开理赔流程及标准，加大理赔工作的透明度和科技含量，提高理赔人员素质，减少人为的不确定因素，实现理赔工作的规范化和标准化。人保财险公司向客户推出万元以下一小时通知赔付，就是实践中出现的提高理赔服务质量的可喜典型。

（四）加大人才要素支持，强化服务管理制度建设。

1、要严把保险人才招聘关，录用符合要求的知识面广、实践经验丰富的人才成为正式员工，尤其是具备金融、保险和市场营销等专业知识的中高级人才。对招聘的公司正式员工和个人代理人要定期进行培训，并鼓励他们



根据自身情况自学自修或接受相关学历教育，不断更新其知识和技能，强化职业道德教育，深化“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特别要加强对保险营销员的培训力度，确保其适应保险市场环境的快速变化，具备长期从事该职业的能力。营销培训不仅要注重技能、专业知识，还要注意职业道德的长期教育，以及对保险行业、对保户、对保险公司的忠诚度和良好职业习惯的培养。只有用高素质的员工队伍和销售队伍构筑起高水平的服务平台，才能为客户提供优质高效和持久的保险服务，才能不断提高客户的满意度和忠诚度，进而提升公

司的综合竞争力。

2、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来提高服务质量、效率和决策水平。要建立完善的数字化客户档案。客户档案应该详细化、生活化、内容应扩展到如客户的性格、兴趣爱好、饮食习惯和家庭成员等方面。这样的档案可以帮助增值服务链的延伸，把保险服务深入到客户生活的很多方面，容易拉近与客户间的距离，为客户提供针对性强的个性化服务。要充分利用积累的客户信息和服务信息，通过互联网、电子邮件、传真、语音电话或短信服务等现代通信手段，为客户提供如续保通知、报案、节日和纪念日等自动服务项目，实现部分客户服务工作的自动化，以降低成本，提高保险服务效率。

3、强化服务管理要素建设。保险公司要围绕如何向客户提供优质服务，

尤其是围绕服务流程来进行管理流程和制度建设。比如要对人员分工、岗位和部门设置等进行重新组合,实施企业流程重组,使组织为服务流程而定,而不是流程为组织而定。当然,各保险公司的组织管理应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来进行,不可完全照搬,要根据简练、高效和通畅的原则来建立适合自己的管理组织结构。其次要强化内部管控制度建设,要制定针对性强、切合阿坝州实际的理赔管理制度。如查勘、定损、理算、核赔等各环节处理时效、各环节服务质量要求等具体制度,强化内部约束和激励。针对保险服务激励力度不够,员工参与客户服务积极性不高的现状,保险公司应健全激励机制,完善客户服务质量考评指标,比如:用客户满意度、加保率、续保率、退保率和投诉率等指标加以考评。其中,加保率、续保率、退保率和投诉率等指标可以直接进行统计;保户满意度则可以由保险公司职员通过电话回访等获得。这些反映服务质量的指标,应该以一定的权重进入考核体系和薪酬体系,并在后续薪酬数量上反映出来,使激励机制兼顾量与质两方面,从而调动相关人员参与客户服务的积极性,促进客户服务的积极开展及服务质量的提高。

4、要提高保险从业人员的薪酬待遇。阿坝州自然条件恶劣,境内平均海拔 3500—4000 米,年平均气温 8.2℃,极限最低气温达 -36℃,极限最低气温达 -36℃,气温低、空气稀薄,紫外线辐射强,昼夜温差大,教育和医疗条件差,在没有相应的足以吸引人的薪酬福利待遇的情况下,根本不能引进人才和留住高素质人才。需要落实藏区保险职工特殊工资福利政策,完善津贴实施办法,让阿坝的保险从业人员也能享受与藏区行政事业单位同等特殊津贴。

(五)进一步强化监管和激励力度,调动保险服务的积极性。

保险监管部门要依照相应的法律法规,严格开展监管活动,加大对各公

司是否依法合规经营和积极向社会提供优质合规的保险保障服务情况的检查力度,对服务不规范和不到位的保险公司应严格依照相关法规进行处罚,并积极引导其规范发展。还可尝试引入外界力量对保险公司的服务质量进行监督,鼓励投诉、检举揭发和曝光。同时,鼓励保险行业加大业内自律和自查,形成多渠道的监管力量,使之形成合力,最大限度地发挥监管作用,为保险公司的健康快速发展创造有利的监管环境。

(六)进一步加强政策引导,加大农险保费补贴力度

阿坝州是特殊集中连片贫困地区,州、县级财政提供农险保费补贴十分困难,从牦牛、绵羊保险试点工作来看:州县级财政要承担每头(只)15%的保费财政补贴,加之牧区县牛、羊存栏量大,州县级财政无力提供相应的财政补贴,只能在小范围内进行的试点,这就无法满足所有农牧民参加牲畜保险的需求。农牧民要参加农业保险必须承担 20%至 25%的保险费,而西藏、甘肃、青海、云南等藏区农牧民只需承担 10%至 5%的保险费。农牧民承担的比例过大,有的农户也因无力承担而放弃投保,有的农户则将少部分保险标的参保造成不足额投保,造成农牧业风险不能通过政策性农业保险得到有效转化,也增加了政策性农业保险经营的道德风险。因此,建议进一步加强政策引导,加大中央、省财政补贴比例,减少甚至减免州县财政对政策性农业保险的财政补贴,降低农牧民缴纳保险费比例,减轻农牧民的经济负担,以此推动民族地区农业保险健康向前发展,满足农牧民的保险服务需求。

总之,民族地区的保险服务备受社会关注。做好民族地区的保险服务工作意义重大。既需要从政治的高度重视保险服务工作,又需要从责任的角度扎实做好保险服务工作,切实发挥保险的三大职能,为民族地区经济发展、社会稳定作出保险人应该的贡献。

野象“玩”得欢 保险赔得快

案情简介

央视等媒体报道，2016年2月12日至15日间，云南西双版纳野象风景区，发生了多次野象踏坏游客停在景区路边汽车的事件。事件发生后，相关保险公司快速理赔。

景区饲养的动物损害游客生命财产的事件时有发生。例如，2009年3月7日八达岭某野生动物园、2010年6月西安某野生动物园、2014年10月河南某动物园、2016年1月9日某蛇园（游客吻蟒蛇鼻子被咬），先后发生了饲养动物伤害游客的事件。而这些事件的后续处理，从报道的情况看，有的案件选择了诉讼的途径。尽管每个案件各有特点，但其共性是给消费者造成了身体和精神伤害，浪费了司法资源等。对比同类事件，保险公司不同的做法，凸显了保险行业参与社会治理的功能。



快赔的奥秘

经过了解和思考，此次云南野象损坏游客的汽车，游客获得保险赔偿之所以速度快，根源是保险为“损害行为”拴上了双重的“保险绳”。第一重“保险绳”，是公众责任保险。依据《野生动物保

护法》规定：“因保护国家和地方重点保护野生动物，造成农作物或者其他损失的，由当地政府给予补偿。”据报道，云南省政府有关部门专门投保了野生动物公众责任保险。基于此，保险公司承接了公众损失风险。而在其他地方，当地政府或者一些商业性动物园等机构如果没有投保公众责任保险，则不能获得这个渠道、这个险种的赔偿。第二重“保险绳”，是机动车辆保险。针对野象对游客汽车造成的损失，游客拥有两条维权途径：一是直接索赔。车主以游客的身份，向景区经营单位或当地政府有关部门提起索赔或补偿。二是代位求偿。游客以车主身份，向本保险公司（投保的保险公司）申请赔偿，获得赔偿后，将向景区经营单位或当地政府的求偿权转移给本保险公司，本保险公司向景区经营单位或当地政府进行追偿。

情形设想

野象踩踏游客汽车赔偿事件,有没有保险介入,法律关系体系结构截然不同。鉴于报道没有提及是否有游客受到伤害,故以下分析不考虑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等险种。

第一种情况,游客(车主)没有投保机动车辆保险,景区经营单位或当地政府没有投保公众责任保险。此事件由游客、景区经营单位或当地政府共同协商解决,保险公司不会参与。

第二种情况,游客(车主)投保了机动车辆保险,而景区经营单位或当地政府没有投保公众责任保险。解决此事件的主体,在游客和景区经营单位或当地政府基础上,增加了游客(车主)本保险公司。游客维权的途径,就在第一种情况基础上,可先行向自己的本保险公司提出机动车辆损失索赔,获赔后,将求偿权转移给本保险公司,由后者向景区经营单位或当地政府追偿。

第三种情况,游客(车主)没有投保机动车辆保险,而景区经营单位或当地政府投保了公众责任保险。解决此事件的主体,在游客和景区经营单位之间基础上,增加了景区经营单位的本保险公司。游客维权的途径,就在第一种情况基础上,可以由景区经营单位或当地政府的本保险公司按照公众

责任保险的途径进行赔偿。具体程序是,景区经营单位向本保险公司进行报案,本保险公司直接向游客赔偿。

第四种情况,游客(车主)投保了机动车辆保险,且景区经营单位或当地政府投保了公众责任保险。游客维权的途径就会多元化了,既适用第二种情况,也适用第三种情况。站在游客(车主)合法权益维护的角度看,保险制度为保险消费者利益保护,搭上了“双保险”。但是,由于车辆受损是财产损失,游客(车主)也不能同时获取保险公司或者景区经营单位的双重赔偿。

建议

一是机构加强风险防范。首先是,保护自身的经济利益。作为动物园等经营性机构,如果发生伤害游客的事件,直接拉低了经营机构的声誉和社会



公众的评价。情节严重的话,不排除可能被相关监管机构叫停“歇业整顿”,意味着经营收入的下滑。结合云南野象损坏游客汽车事件看,如果景区经营单位没有投保公众责任保险,游客(车主)在获得车损赔偿后,按照《保险法》(2015年修正)第60条规定,应当将求偿权转移给本保险公司。保险公司会继续向景区经营单位或地方政府进行追偿。透过云南野象伤害游客汽车事件,至少反映出景区经营单位在风险管理上存在瑕疵:一是次数。

据媒体资料显示，野象伤害游客先后于2月12日、2月14日、2月15日发生三次。二是程度。据媒体资料显示，野象只是损害了游客的汽车，但是这种情形只是不幸中的万幸。在此次事件中，如果汽车中有游客，后果就会更加严重。其次是保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发生动物伤害游客的事件，作为景区经营单位和游客都不希望看到，一旦发生，直接伤害了游客的生命和财产安全，不可不慎。同时，游客也应当加强自我保护意识。例如，前文列举的案例中，有的是游客翻入动物的饲养区，有的是游客主动亲吻动物。建议游客在游览野生动物时，应当严格遵守动物园的相关规定。

二是引入保险机制。保险不是万能的，但是保险能够最大化地降低风险。引入保险机制以后，保险公司就可以对风险状况进行提前防范。结合云南野象损坏游客汽车的事例来说，承保的保险公司可以对存在的风险隐患进行提前告知，督促景区管理机构采取有效预案。在保险公司介入之前，对于动物园等经营机构的风险防范主体是二元的，即监管部门和经营机构之间，是纵向的监管关系；在保险公司介入之后，对于动物园等经营机构的风险防范主体升级为三元的，就会在原有纵向关系的基础上，增加经营机构和保险公司之间横向的关系。保险公

司介入，提高了风险预防的水平。

三是提高保险经营能力。对于保险行业来说，各行各业引入保险机制来管理风险，对于保险公司



来说一方面增加了经营收入，另一方面对风险管理能力却带来了挑战。对保险的任何一方主体来说，只要加强风险管控，对于机构自身、行业和社会都会产生积极的影响。云南野象损坏游客汽车事件，所幸没有人员伤亡，后续处理对于景区、保险公司和当地政府来讲，都容易解决。经营公众责任的保险公司应当在条款通俗化及责任设计、人员素质和理赔机制三个方面下功夫。理赔机制上，建议由保险行业协会牵头研发自助辅助核保系统、核赔系统，无论是投保人咨询投保、还是索赔，只要输入关键词就能够提出相应咨询，供参考。

防范化解各类风险，保护公众生命和财产安全，是社会治理的重要目标，为实现这样的目标，无需质疑，具体的经营单位是第一责任人，但是引入保险机制以后，能够更好地分散化解风险。因此，在近期《野生动物保护法（修订草案）》向社会公众征求意见稿中，将保险机制也纳入其中，修改为“因保护国家和地方重点保护野生动物，造成农作物或者其他损失的，由当地政府给予补偿或者实行相关政策性保险制度”，充分体现了保险的社会管理功能。

（来源：中国保险报·中保网作者：马丽娟 陈曙 王小韦）

猝死能否得到意外险赔偿？

2012年10月，马先生儿子与其他人发生冲突，马先生在劝阻过程中，因反复奔跑而意外跌倒，导致头颅损伤，经医院抢救无效死亡。

马先生工作单位曾为其投保某保险公司的“团体意外伤害保险”，基本保险项目涵盖了意外身故、残疾及三度烧伤，因此，在马先生遭遇意外不幸后，其家人向保险公司提出了理赔要求。但保险公司却指出，案发时，法医确认马先生的死亡并非外力造成；后续经医院检查，马先生除头部有一块擦伤外，并没有出现其他明显的外伤痕迹，医生考虑死亡原因为“心源性猝死”，而心源性猝死属于疾病死亡，并不在意外伤害保险的保障范围内，因此拒绝赔偿。之后，马先生家人将保险公司告上法庭。

经查实，马先生生前没有病假记录，也没有任何医保报销记录，身体状况良好。

马先生因遭遇打架而突然倒地猝死身亡，而此前，他身体没有检查出任何问题。那么在这种情况下，投保了意外伤害保险的他能否得到死亡赔偿金？郭律师经分析认为，是跌倒导致了马先生的死亡，而他的这次跌倒符合“外来的、突发的、非本意的、非疾病的、不可预见”的四个标准，因此是意外死亡，应该得到赔偿。



律师评析

在保险合同条款中，一般都会对“意外”进行解释，通常的解释是“本合同所称的意外事故，是指因遭遇外来的、突发的、非本意的、非疾病的、不可预见的客观事件，并以此为直接且单独原因导致其身体伤害、残疾或身故”。

那么，本案的焦点就确定了，即是否存在一个客观事件，且该客观事件符合“外来的、突发的、非本意的、非疾病的、不可预见”这么几个条件？

马先生的死因是“心源性猝死”，从因果关系来看，是意外跌倒——心脏功能紊乱、失能——死亡，在因果关系的链条中是层层递进的关系，没有其他原因介入，因此导致死亡的近因并不是心脏自发失能，而是跌倒，跌倒就是本案要讨论的客观事件。那么，跌倒是不是符合“外来的、突发的、非本意的、非疾病的、不可预见”这么几个条件呢？我认为都是符合的。

本案中，没有任何证据表明，马先生是主动地、故意地跌倒，或者其身体出现问题而无法站立故而跌倒，所以跌倒是外部环境使然，不是身体内在问题，因此符合“外来的”这一条件。

至于“突发的、非本意的”的这两个条件，则根据本案事实，均能得出肯定性判断，这个不需赘

述。

问题的关键就在于“非疾病的、不可预见”这两个条件。

所谓疾病原因，应是指人体自身的反应导致的死亡、伤害。而本案中是跌倒导致的死亡，但是又是什么导致的跌倒呢？跌倒本身并不是疾病。如果认定有什么疾病，那么该疾病就必然先导致跌倒，接着导致后面一系列的反应。

看得出马先生身体非常健康，那么，如果保险公司认定跌倒这个事件是疾病，保险公司就必须提供证据，来证明马先生得了什么疾病，并且该疾



病导致跌倒而致人死亡。

可是，保险公司没有任何证据证明马先生在死亡前罹患能够导致死亡的疾病，只是倒推因果关系，认为有存在疾病的可能。

另外，关于是否可预见的问题，请注意，究竟要预见什么？要预见的不是任何客观事件，而是危险程度足以制造、导致保险事故发生及造成损害后果的客观事件。

其实，不论是谁投保意外保险，也不论哪一家保险公司承保意外保险，所有可能导致损害后果的事件、原因等，其实全部都是可以预见到的。例如我们在保险条款上都能看到“爆炸、水灾、火灾、倾覆、垮塌、坠落”等事件造成的损害，保险公司负责赔偿，这些都写在字面上了，难道不是可以预见的吗？如果完全不可预见，则既无人投保、也无人承保。既然如此，难道所有的意外保险，保险公司都不赔吗？不是的。

一般来说，所谓意外事故，不仅是不可预见的客观事件，还要以此为直接且单独原因导致其身体伤害、残疾或身故。因此所谓是否可预见的问题，除了要看是否能够预见某一个客观事件，还必须要看是否该事件与损害后果的因果关系，即该事件是否必然导致损害后果的发生。本案中，除了要看马

先生是否预见到是否存在跌倒事件，还要看马先生是否预见到跌倒是否会导致自己身体伤害、残疾或身故的后果。

之所以这么说，是因为保险法的法理不允许被保险人、受益人故意制造、或放任保险事故的发生，如果被保险人、受益人预见到某一事件发生、且会造成损害后果，也就是造成保险事故发生，却放任、纵容之，然后获得保险金赔偿，这对保险公司而言是不公平、不合理的。但是，如果被保险人、受益人根本不能预见到某一事件发生，或者根本不能预见到有什么损害后果，却也不能得到保险赔偿，那么对于被保险人、受益人而言，也是不公平、不合理的。

举个例子，正常人都能预见到，只要出门上街，就有可能被车辆撞伤或撞死，可是任何保险公司都会承保车辆撞人的意外伤害或意外死亡保险。为何明明可预见到意外保险事故，保险公司要承保、赔偿呢？因为虽然交通事故的事件很容易预见，可是人人都会本能地保护自己，所以具体到某一个人，交通事故给自己造成身体伤害、残疾或身故的几率很低，是很难预见到的。然而，如果某人每天早上、晚上高峰期，都在大都市的高架桥主路上散步，恐怕是马上就要被车撞的，这个损害后果是很容易预

见的，可是这个人却放纵这种损害后果发生，因此保险公司对此是必然不赔偿的。

跌倒是中老年人常见的情况，每个人都会预见到。但是，跌倒却不必然导致每个人都身故的后果。如果马先生预见到自己必然或者极大可能会因为跌倒导致死亡，他不会在预见到这么危险的后果后还要豁出去。所以，本案中根本不存在所谓“可预见”

的问题。

综上所述，马先生的死亡情形，符合保险合同条款对于意外的一般性定义，因此应当认定为意外死亡，保险公司应该予以保险赔偿。

（郭玉涛毕业于西南政法大学法学系，获法学学士学位，现为北京市理格丰律师事务所合伙人。）

（来源：保险赢家）





垫交农险保费易产生法律纠纷

农业保险经营问题探讨之一

目前正是农业保险承保秋季作物的关键时期，但是不少地区普遍遇到垫交保费的困扰。这已经成为广泛推进农业保险过程中，经营者遇到的重要障碍和问题之一，在有些地方甚至还引发了法律纠纷。

垫付保费四种情况

在一年前的一次调查中，某农业保险公司县支公司张经理就给我讲述了一件因为垫付保险费引起的赔案：某村村委会主任通过电话向他们报案，说他们村投保的几千亩水稻受灾淹没。他们就说，我们马上派人来查勘。但村委会主任不让他们来现场。张经理说，不查勘怎么定损，怎么赔偿你的损失。村委会主任说，我来替你查勘你按照我报的数字赔钱。张经理说，这不符合我们公司的理赔规范。但村里执意不让保险公司来现场查勘。几经盘问才知道，为了尽快完成县里规定的投保任务，在大部分村民不在家，保费难收集的情况下，村委会没有逐户上门做工作就垫付了村民该交的那 20% 的保险费。现



CFP/图王梓/制图

在保险公司如果进村现场查勘，村民就知道了，赔付款打到村民的卡里，村委会垫付的钱就收不回来了。保险公司了解到这个情况后还是到现场来查看了灾情，最后，妥善处理了赔案。村委会的垫付款从赔付款中收了回来。但是村委会主任问张经理：要是今年我们没有受灾，我们垫付的保费能不能退给我们？张经理答复说，这种情况下我们不能退回你垫交的保险费。

经营农业保险从农户手里收缴保费难，是一个普遍存在的突出问题。特别是对于目前占 70% 以上的分散的小规模经营的农户来说，承保不仅费时费事，而且难以收集。原因不外乎，农户的当家人外出打工，家里的留守老人不做主；有的农户对投保这么几亩地没有兴趣；有的农户家庭困难交不起保



险费。在那些重视农业保险的地方，或者保险公司宣传和工作力度比较大的地方，就想方设法垫交保费。有的是由村委会垫交，有的是由种田大户垫交，还有的是由一些龙头企业或者生产资料公司垫交。就垫交本身来说，不管由谁垫交在法律上都是允许的，因为垫交人就是投保人。只要是被保险农户知情并认可，都是没有问题的。如果不知情而且没有认可，在法律上就有瑕疵，因为投保人（垫交人）没有保险利益。这种情况下，那就要看后期的理赔如何处理。

第一种情况是，由第三方垫交保费，但被保险农户知情并认可。承保合同生效后，发生合同范围内的灾损，保险公司将赔款支付给受灾农户，农户可以将先前垫付的保费还给垫付人，这应该是没有问题的。如果被保险农户并不知情和认可，只要是补偿该农户的损失，也是合理的，应当是允许的。

第二种情况是，由第三方垫交保费，但被保险农户不知情也未认可。发生灾损后，保险公司把赔款支付给保费垫付人，垫付人也并不发还被保险农户。这就侵犯了被保险农户的利益。这种情况，等于是没有保险利益的投保人，以别人的保险标的投保并在发生保险事故，保险标的受损后索赔，这就不正当获利的故意，违反《保险法》和《农业保险条例》。

第三种情况是，第三方垫付保费之后没有发生合同范围内的灾害损失，保险公司依照与垫付人的事先约定，通过制造假赔案的方式，将“赔款”支付给保费垫付人。这种虚假理赔违反了《保险法》和《农业保险条例》的相关规定，有虚假理赔和套取财政补贴之嫌。

第四种情况是，保险人与乡村干部合谋，以本村部分或全部农户的名义，缮制农作物投保清册，伪造农户签名，订立农业保险合同。由乡村干部垫交农户应该缴纳的那部分保费，订立农户不知情的虚假保险合同。当保险公司

从各级政府财政拿到相应保费补贴之后，退回乡村干部垫交的保费，并由合同双方分享财政支付的保费补贴款。这种情况违反《农业保险条例》相关规定，构成了套取财政补贴并涉嫌刑事犯罪。

五种解决途径

如何解决这个各地普遍遇到的保费垫付问题，摆脱收缴保费的困扰，是推进农业保险的当务之急。依笔者之见：

第一，根据《保险法》，投保人和被保险人可以是两个人，因此，由第三方垫交农业保险保费或者代缴保费都是合法的，只要是被保险农户知情并同意就应当认为该投保人对保险标的有保险利益。

第二，垫交的保险费只要征得垫交人同意，垫交款事后归还不归还给垫交人，都只是投保人与被保险人之间的事，不影响农业保险合同的效力。

第三，垫交保费并且保险合同生效之后，不发生合同约定的灾害损失，无论保费垫交人还是被保险农户（被垫交人），都不得以任何方式向保险公司请求保费返还或以虚假赔案的方式获得保险赔款，以填补垫交费用成本。但合同约定的无赔款保费优待和减免是符合保险法规定的。问题是农业保险因为有政府财政的保费补贴，单单给农户“保费优待或减免”，值得讨论，这有“返还农户保费，套取财政补贴”之嫌。所以，正确无误的条款设计应该是以次年保费整体降低为妥当。单独给农户或者保费垫付人部分或全部退费，须征得财政部门同意，才在法律上站得住脚。

第四，在垫交保费的条件下，发生赔案，保险人为弥补垫交人的成本，对于其自营耕地部分，适当多给一些赔款，可视为通融赔款。但是被垫交人（被



保险人）耕地上的作物损失，也应当以实际损失理赔，理赔款也应归被保险农户，如果被保险农户自愿并确认由保费垫交人领受赔款，是可以的，合法的。

第五，存在土地流转或耕地委托管理的情况下，土地转入人或者受托人垫交保费后，可以通过合同约定方式，经土地承包权人同意后，由保费垫交人获取保险赔款。这属于正常的保险赔款权益的合法转让。但无发生灾害时不得向保险公司请求垫交保费的返还。

（来源：中国保险报·中保网作者：虞国柱）

“保费返还”现象当休矣

农业保险经营问题探讨之二

一段时间里，随着农业现代化发展和农业日益成为“副业”，在不少地方做农业保险业务的保险公司都感到，尽管政府对农业保险的支持力度不断加大，但现在的农业保险越来越难做了。难做的原因之一就是“保费难收”。对于大多数分散的小农户来说，投保农业保险的积极性不高。

“保费返还”何以违规

为了吸引小农户投保，有的公司使出“保费返还”的奇招，答应给投保农户一倍甚至两倍的保费返还。有灾害发生还好说，返还可以以灾损赔偿甚至通融赔付的方式来“兑现”，如果没有灾害发生，就只能编造假赔案来给投保农户返还了。保费返还返的是自交保费，看似给了农民好处，其实公司还是有利可图，因为还有各级财政给农民的那相当于80%的保险费补贴落到保险公司手里。所以，“保费返还”对保险公司来说带来的必然后果是造假：“制造”假费用和假赔款，套取财政补贴资金，弥补返还的“损失”，必然



王梓 / 制图

引起不按保险条款理赔或者不合理地提高保险费率，否则理赔资金就不足。

这种违反《保险法》和《农业保险条例》以及监管部门相关规定的做法，还“惯”坏了那里的投保农户，如果没有保费返还，就不愿意再参加农业保险，或者去找敢于“铤而走险”，答应返还保费的保险公司投保。使农业保险在这些地方严重变了味。更有甚者，有的基层干部干脆与这样的保险机构合谋，制造假保单，以保费垫付为诱饵，套取中央和省地县的财政补贴，然后进行分赃。

发现这类违规违法现象已经至少有两年了，也被处罚甚至判刑了不止一人，但似乎并没有得到完全遏制，在不止一个省的农业保险市场上，还在“前赴后继”地发生，这不能不引起我们的重视。

“保费返还”原因何在

分散农户的保费难收是一个不可避免的事实，这种实际情况，给农业保险的展业和承保的确带来不小困难，但保费难收只是表面现象，“保费返还”问题的蔓延，并不完全是因为“保费难收”的必然后果，究其原因，主要是：

第一，小农户经营农业生产的决策目标与国家农业发展的决策目标不一致。对于大部分小农户而言，特别是东部地区的农户而言，其家庭主要收入是来自非农产业，经营农业的成败对其家庭收入的影响不大，因此对农业经营本身的兴趣不高，甚至放弃耕作，从他们自身经济利益角度，农业保险对他们其实是可有可无，也自然对农业风险管理不那么重视。而国家需要通过农业现代化带来农业的稳定可持续发展，要保证中国人的碗里盛的是中国人自己生产的粮食，而作为必不可少的风险管理手段，农业保险能为国家的农

业发展战略提供风险保障。

第二，有的保险公司经营农业保险的决策目标与政府在农业保险发展上采取“市场运作”的原则和愿望不一致。政府是想通过财政补贴保险费的方式减轻农民保费负担，增加对农业保险的有效需求，支持农业保险的发展，而这些保险公司主要是冲着保费规模和利润目标来的，为了保费规模和利润，为了能淘到这桶金，可以“奋不顾身”，甚至“铤而走险”。

第三，对于这部分分散而又没有多少投保愿望的农户来说，说服他（她）们自己掏一部分保费投保他们的农林牧渔产品的生产，需要做大量的宣传组织工作，花费较多成本。

“保费返还”很可能引起政府对目前实行的财政支持农业保险政策的质疑。财政补贴部分农业保险费，目的是鼓励农户投保，但这种政策如果产生了错误的激励方向，违背了制定这项政策的本意，无论政府还是社会各界都可能需要重新审视和评估这种政策的积极效应。

“保费返还”有药可救

其实，“保费返还”顽疾的不是无药可救。据笔者调查，至少可以从以下方面着手来医治：

其一，想进入农险经营的保险公司，需要有正确的指导思想，要有服务我国农业现代化和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的指导思想和情怀。政府支持项目虽然不会让参与经营的保险公司承担过高的经营风险，不会轻易让保险公司破产，但也不可能给其巨大的利润空间。笔者收集了作为政策性工具的美国农业保险的经营数据，发现从1998年到2012年24年的时期里，美国农业保

险经营的纯保费赔付率有 10 年是达到和超过 100% 的，在获得再保险的摊回之后，仍有两年需要保险公司通过其他融资渠道筹措资金支付赔款。所以，其经营利润率并不高。

其二，要通过创新来解决小农户投保积极性不高的问题。就笔者了解，有的公司通过创新产品或者创新保险服务的方式，为农民提供了“附加值”较高的产品和服务，农民的投保积极性还是能被调动起来。

其三，在有条件的地区，可以吸收美国的有益经验，发展类似美国“CAT”（农业巨灾风险保险）险种的经验，对于规模很小又缺乏投保积极性的农户，提供较低保障的农险产品，绝大部分保费或者全部由政府负担，农民只交微不足道的或者不交保险费。

其四，政府财政可以调整农业补贴的结构，适当增加中央和省级财政对农业保险费的补贴力度，还可以在农业补贴范围内，允许从农业其他补贴款（例如“三项补贴”）中扣缴应该由农民自己承担的那部分农业保险费，简化缴费程序。

其五，可以开发其他帮助农户缴纳保险费的渠道，例如有的农业龙头企业或者涉农企业，愿意为农民支付保险费，可以征得农民同意的条件下，实现农民零缴费投保。当然，在这种情况下，发生灾害损失，赔款只能由被保险农户请求和享有。就是说赔款与代缴保费的企业无关。

其六，做农业保险的公司要加强自律，监管部门也要加大追究总公司责任力度。严格对农业保险中的“保费返还”乱象进行治理和惩处，建议实行“一票否决制”，只要发现搞“保费返还”或者通过假保险合同套取财政补贴的保险机构，不仅要按照保险法律法规严惩当事公司的省地县级负责人和行为人，甚至追究总公司的责任，对于一再严重违规的公司停办该县以至该省的业务，五年内不许进入该地农业保险市场。如果在这种农险“乱世”不用“重典”，不足以刹住这种歪风。其实所有公司上上下下心里都明白，这种问题都是明知故犯，出这种问题决不是因为经验不足或者操作的偶然失误造成的后果。



中共中央和国务院高度重视发展我国农业保险，从 2014 年以来在连续 11 年的“一号文件”中都强调要建立和完善农业保险制度，提出来一系列促进农业保险健康发展的政策意见，我们所有具有社会责任心的保险公司，绝不能再当“歪嘴和尚”，要坚决制止“保费返还”现象，不能把好好的一本农业保险“真经”给念歪了，造成不良的后果，与建立农业保险制度的初衷相悖。

（来源：中国保险报·中保网作者：虞国柱）



市县分担保费解困之道

——农业保险经营问题讨论之三

只要能促进农业保险的发展，提高我国农业的风险管理水平，真正能给农民提供越来越完善的风险保障，有利于农业的可持续发展和加快农业现代化的步伐，就应该支持。

要减轻市县农业保险费补贴负担的问题，并不是一个新问题，提及不止一年。笔者在 2014 年 1 月 3 日《中国保险报》上就写过一篇短文，建议不要再让地县政府，特别是中西部地区产粮大县的财政分担农业保险费。但是根据笔者的调查，这依然是近几年影响农业保险在一些地区，特别是中西部地区较快发展的重要问题之一。

（一）市县分担保费补贴责任正在拖农险的后腿

从理论上讲农业保险的政府补贴，是农业保险市场形成的内生变量，也是该市场形成的充分和必要条件。但这种补贴的层级没有设定没有一定。我

国从 2007 年开始对农业保险实行政府补贴保险费的政策，大部分省实行中央、省、地县多级补贴制度。

在 7 年实践基础上，中共中央、国务院 2014 年的“一号文件”《关于全面深化农村改革加快推进农业现代化的若干意见》中提出“提高中央、省级财政对主要粮食作物保险的保费补贴比例，逐步减少或取消产粮大县县级保费补贴”，2015 年的“一号文件”《关于加大改革创新力度加快农业现代化建设的若干意见》中再次强调：“加大中央、省级财政对主要粮食作物保险的保费补贴力度”，中央的这些政策意见令产粮大县倍受鼓舞，因为这对他们来说是求之不得的事。但去年有些产量大县的农户一直等到承保季节过了，也没有等到政策落实。他们去年的作物保险也就泡汤了，当然遭受灾害损失也就只能自担了。今年又过去半年了，秋季作物的承保季也快要结束，仍然没见落实政策的影子，投保农户盼望这个政策落地，可谓望眼欲穿。

在这种情况下，有的县自己财力不足，就采取有多少财力做多少保险的



政策，根据自己能拿出的财政补贴数额分配辖区内的投保面积，当然，那些分配面积之外的农民就不能投保了。还有一个县，财政拿不出这 20% 的保费补贴，农户说愿意替县政府支付这部分保险费，但是县政府居然不同意，全县农户都不能投保，大概是怕承担什么责任，惹什么麻烦。干着急不能投保的农民自然是有点意见的。

市县政府分担保费的问题，从 2007 年开始实行政府提供保费补贴政策之初就存在，但是那个时候农业保险规模较小，问题不大突出。近年来无论农业林业保险还是牧业渔业保险的规模都做大了，市县要拿出来的补贴即使补贴比例不变，总量也在增加，负担就重了。加之整个经济步入新常态，市

县财政收入不如前些年宽松，这一增一减，问题就逐步突出起来。据冯文丽教授在我国东北某产粮大县的调查，这个县共有 418 万亩粮食播种面积，根据当地种植业的费率，每亩保费 15 元，县财政需要承担 15% 的保费补贴，即每亩 2.25 元，共需补贴资金 940.5 万元，对这个每年财政收入 89988 万元的产粮大县来说，虽然只占其财政收入的百分之一，但是要跟中央财政补贴农业保险费占财政收入万分之八的比例（中央财政补贴农业保险费数额 / 中央财政收入）相比，负担大了 10 倍以上。

（二）“逐步减少或取消产粮大县的保费补贴份额”理由更充分

上级财政为什么一定要市县也出钱补贴农业保险费呢？主要不是中央缺钱，可能是害怕下面“钓鱼”。基层政府，没有责任就可能会在中央和省两级财政打主意“套钱”。而且市县不出钱可能会减少对农业保险经营和发展的关心。这两种担心虽然在极少数地方也有存在，但是不能成为怠慢落实中央“提高中央、省级财政对主要粮食作物保险的保费补贴比例，逐步减少或取消产粮大县县级保费补贴”政策意见的理由。

中央一再强调要让主要粮食产区的产量大县少负担或者不负担保险补贴责任，一方面是因为这些市县一般财政收入不多，很多是所谓“财政穷县”，甚至需要上级财政通过“转移支付”来支持其行政运转和经济发展。另一方面，这些粮食生产大县多是粮食调出县，为满足全社会的粮食供应做出了贡献，这里的粮食生产保险的保险费由全体消费者多负担一些也是合情合理的。毕竟农业是弱质产业。何况我们已经走在“工业反哺农业，城市支援农村”的历史阶段。当然中央财政也好，省级财政也好，在当前“新常态”条件下，

财政收入的增长幅度比前几年都减小了,分担农业保险费的能力就有所减弱,这是事实。

（三）减少或取消市县的农险保费补贴份额有路可循

不过,以笔者之见,即使如此,对于农业保险的保费补贴而言,执行中央“一号文件”所提出的政策意见也不是没有条件:

第一,中央在农业方面的直接补贴主要与五项,即种粮补贴,农业生产资料综合补贴、良种补贴、农机购置补贴和农业保险费补贴,2012年这五项补贴共有2046.7亿元,其中,农业保险补贴费占不到6%,明显比较低。最近,中央根据近些年来前“三项补贴”执行中存在的问题,正在做出一些调整。因此即使总的农业补贴数额少增加或不增加,还是可以给农业保险费增加补贴比例和数额的。

第二,目前农业保险由中央和省级补贴的份额,合计达到60%-70%,据我们调查,那些对农业保险的需求比较迫切的地方,农户愿意自己多出一些保费,承担原来由县财政承担的补贴份额,按说,这是可以允许的,而不应该加以阻止或限制。

第三,在不少地方,其实也有龙头企业愿意帮助农民或者县政府支付部分农业保险费,为的是促进那里的农业生产稳定发展。例如,据我们的调查,某省某市,已有多家饲料企业、养殖合作社自愿承担县级保险补贴资金,但就是因为县级政府的不上报、不沟通、不作为,导致此项工作迟迟难以推进。笔者认为这在政策上应该受到欢迎和支持。

不折不扣地贯彻中央关于减轻种粮大县农业保险费补贴负担的政策意见,



中央和省级财政固然应该不断加大对农业保险的支持力度,提高中央和省级的保费补贴率。但是我们的思路应该拓宽一些,可以有多种筹资选择和支持方式,只要能促进农业保险的发展,提高我国农业的风险管理水平,真正能给农民提供越来越完善的风险保障,有利于农业的可持续发展和加快农业现代化的步伐,就应该支持。不能只把希望寄托在中央财政的身上,或者采取“我出不起钱,我也不让别人插手”的消极态度,如果这样,不仅不能排解一些地方财政支持农业保险的困扰,还会使那里的农业保险发展走进一个死胡同。这显然不是我们愿意看到的。农业保险事关我国农业的可持续发展,我们各级政府没有理由采取消极态度。(来源:中国保险报·中保网作者:虞国柱)



统一的“低保额”不单是条款设计问题

农业保险经营问题探讨之四

在相同的保险费率和固定的财政补贴比例条件下，保额越高，保费越高；较高的保险金额容易诱发投保农户的道德风险；较高的保额对保险公司来说，意味着较高经营风险。

我国农业保险特别是政策性农业保险制度建立以来，一直实行所谓“低保额”政策，只允许承保“物化成本”的损失，不考虑人力成本和利润因素，而且是投保农户缺乏选择权的全国“一律”。

（一）实行“低保额”政策在最初有一定道理

据笔者了解，农业保险实行“低保额”政策，大体上是出于以下三方面考虑。第一，在相同的保险费率和固定的财政补贴比例条件下，保额越高，保费越高，那么财政补贴数额越多，提高保额意味着财政的负担可能加重。第二，较高

的保险金额容易诱发投保农户的道德风险。第三，较高的保额对保险公司来说，意味着较高经营风险。

据考察，那些农业保险发达国家（例如美国、加拿大、日本等国），在其政策性农业保险发展的初期，保险金额定的都不太高。例如美国在很长时间内，以保产量为特征的农作物保险的保险保障水平只是平均产量的55%-70%的水平。其实这种保障水平也基本上能补偿农作物的完全成本和部分利润。有效保障了农业生产的稳定性和可持续性。

（二）中国农业保险需求的新变化要求提高保险金额

我国进行政策性农业保险试验的初期，参保农户因为对农业保险知之甚少，对于保险费、保险金额，你说多少就是多少，并不留意。反正多了少了他们都没有多少概念，何况被保险农户也一般看不到保单。但农业保险的深入发展，

对于农业保险的需求者来说，逐渐对这个保险金额有了认识：

第一，发生灾害损失之后，农户发现损失赔偿与它的实际损失差距比较大，在高兴之余，总有些不足。

第二，更重要的是，这几年城市化和农业现代化的迅速推进，土地流转加快，种田大户，养殖大户在各地迅速涌现。据农业部 2014 年末的统计，全国经营面积在 50 亩以上的专业大户有 318 万户，家庭农场 87.7 万家，农民专业合作社 128.9 万家，龙头企业 12 万多家，各类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超过 115 万个。专业大户耕种的土地约占全国耕地的五分之一。跟自己承包经营集体土地那会儿不同的是，种田的成本因为地租和雇佣劳动力的因素加入而大幅上升。江苏一个种田大户给笔者算了一笔账：一亩水稻要是自己承包集体的田，物质成本 400 元左右。但现在流转来的土地，地租每亩 900 元，物质和人力成本 600 元，一亩地的完全成本就是 1500 元，一下子上涨将近 3 倍。参加保险固然很好，可是一亩田就是绝产才赔 400 元，能顶什么用？他说。当然，在有的省，每亩地的地租只有 500 元、600 元。在这种情况下，农民特别是那些种植大户，自然觉得参加这个保险就“没意思”了。养殖业也是这个问题，对于较大的养殖户来说，土地租金和人力成本同样不会少。这样就出现了两种倾向：分散农户（我们简称“散户”）不愿意投保，反正家里的主要收入都来自打工，不指望这几亩田地吃饭，受承保、理赔这些麻烦划不来。对大户来说截然相反，强烈要求提高保险金额，他们愿意支付两倍三倍于现在的保费，因为他们真的是离不了这个在灾害年份能“救命”的农业保险。农业保险需求特点的这种变化，迫使政府和保险人不得不思考如何来适应不同投保人和被保险人的保险需求。

第三，从政府层面来看，面对复杂多变的国际政治和经济格局，对粮食

安全的战略考虑越来越强烈，“保证中国人碗里装的是中国生产的粮食”的国家战略命题，越来越有分量。那么对于农业风险管理的要求就只能越来越高。这也是中央在农业保险上所做决策的主要原因。

（三）保额过低已经不仅仅是条款设计问题

基于这些考量，保险金额的提高就不简简单单地可以用前面第一部分中的三条理由来考量了。看似简单的保险金额问题，直接关系到农业保险还有多大市场需求的问题。进一步，农民会质问我，办这个由政府花钱支持的农业保险，到底要解决什么问题？按现在这个保额来搞，解决不了农业再生产的支持问题，那还有多大意义？前一阵子，安徽农民投保的 9992 亩 0293 杂交水稻制种，遭受灾害获得理赔之后，一度引起轩然大波：因为每亩保险金额只有 330 元，灾损发生在作物生长的第三个阶段，保险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可以赔保险金额的 80%，即 264 元。这些稻田包括政府补贴总共交了 197810 元保险费。在绝产条件下，国元保险公司赔付 2237671 元，赔付率高达 1131%，但农民对于这区区的赔款实在不满意，因为这点它远远不能抵偿他们的成本损失，他们一度向当地政府和各家媒体强烈表达他们提高保险金额的诉求，引起广泛关注。

其实，考察那些农业保险的先进国家就会发现，他们现在的农业保险保额是有多种选择的，比如美国的农作物保险，产量保险的保障水平在 50% 到 90% 之间选择，当然政府补贴保险费的比例在不同保障水平也是不同的，例如，选择 50% 的保障水平（CAT）时，政府几乎补贴全部保险费，但选择 85% 的保障水平时政府补贴保费的比例只有 37%。这其实既符合政府的激励方向，也适应投保人的支付能力。

（四）合理提高保险金额势在必行

需要从多方位解决农业保险的保险金额过低产生的问题。

第一，政策不能无视“低保额”问题，有必要进行政策调整。此前的政策规定比较死，中央补贴的保险标的只考虑“物化成本”问题，规定超过这个保障水平所增加的保险费补贴要由各省地方政府承担。但从去年起这个政策实际上有了松动。在2014年的“一号文件”中，提出对于各地因为提高保险金额而增加的保险费补贴负担，中央财政将采取“以奖代补”的方式予以补偿。今年，保监会和财政部联合下发的《通知》，强调保险保障水平是覆盖“直接物化成本”，这个表述看似平淡无奇，实际上是说目前各地的农业保险产品普遍低于这个“直接物化成本”，那就可以在现在的基础上适当提高保险金额。

笔者这里简单算了一笔账，就以2015年的农业保险保费规模来计算，假定有40%的业务，其保额提高一倍，各级政府的财政补贴增加额也就100亿元多一点。对于农业直接补贴2000多亿元的“盘子”，应该不是大问题。

第二，在现行单一保费补贴政策条件下实行差别保额和差别保费补贴政策，给投保农户更多的选择权。前述美国的经验是可以学的。无论是产量保险产品还是成本保险产品、天气指数保险产品，保额和费率补贴都可以分成不同档次。对于一般“散户”，可以按照“直接物化成本”来承保，但对于种田大户或者养殖大户，可以在“直接物化成本”的基础上，将部分地租和人力成本包括进来。据笔者了解在当地政府的支持下，安徽国元农险公司已经将种田大户的主要农作物水稻小麦油菜的保险金额大幅度提高到500元到600元，河南的中原农险公司也设计出的产品保额能达到800元（小麦）和

700元（玉米）的保险产品，据说挺受投保农民的欢迎。

第三，多渠道筹集保费补贴资源，应允许为有提高保额愿望的农户，开辟政府财政以外的保费补贴渠道。据笔者的调查，陕西商洛的烟叶种植保险再保险公司提供成本保险的基础上，当地烟草公司额外为农民提供保费补贴，将每亩的保险金额在原来800元的基础上，再提高1200元。受到烟农的欢迎。其他地区也有龙头企业愿意为投保农户的较高保险金额提供额外的保费补贴，但据反映没有得到当地政府的支持。这就有些不合情理了。当然他们也许是考虑到没有合理合法的依据，不敢贸然答应。

第四，要防止提高保额走向另一个极端。保额并不是越高越好，保险经营有其规则和规律。有的地方政府财政支持力度比较大，大幅度地提高了那里某些保险产品的保险金额就值得研究，例如，某地将能繁母猪的保险金额从1000元提高到3000元。但是，在前一时期猪价进入下行通道之后，这个保险金额已经高于市场价格，导致被保险一方道德风险事故频频发生，保险公司的赔付率大幅上升。这种情况过去在四川的某县奶牛保险业务中也发生过。奶价下跌导致奶牛大量不正常死亡，搞得保险公司赔不起了。因此，这种苗头也需要各地政府的支持调高保额时加以注意。

（来源：中国保险报·中保网作者：虞国柱）



罗平

罗平的油菜花是全中国最壮观的油菜花，秋天去是最好的季节。很漂亮的地方，美丽的风景。

走进罗平

罗平地处滇、桂、黔三省（区）结合部，是进出云南的东大门，素有“滇东门户”、“滇黔锁钥”、“鸡鸣三省”之称。特殊的喀斯特地貌、60万亩连片油菜花花海、“一目十瀑”的九龙瀑布群、多依河的田园风光和鲁布革三峡的峡湖景观和尚未开放的古生物化石群，共同造就了罗平雄、险、奇、幽、

秀为一体的自然风光。加上浓郁的布依民族风情，悠久的历史文化，璀璨的人文景观，使得罗平成为云南省旅游环线上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成为“自然之旅”的一个好地方。



最佳季节:

2、3 月份最佳。罗平的最佳旅游季节就是油菜花开的时候了，一般是冬末春初。云南罗平油菜花旅游节一般每年 2 月 21 日左右开始，通常春节后油菜花就开了。要注意油菜花开花的时机，天早暖花就开得早，到了三月肯定没戏；迟暖的话花期就晚些。没有特定的日子，年年都不同，要多注意网上的消息。



环境

罗平境内地势西北高，东南低，最高海拔大白腊山 2468 米，最低海拔鲁布革乡的三江口 722 米（已被淹没），相对高差 1746 米。境内气候温和，雨量充沛，南部鲁布革一带属北亚热带气候，其余均为高原季风气候。夏季受孟加拉湾暖湿气流影响，多大雨和暴雨。冬季受昆明静止峰控制，多阴雨绵绵，为小春作物生长创造了得天独厚的自然条件。罗平气候比较温和，夏无酷暑，冬无严寒，四季皆可游览。

罗平是我国的油菜生产基地县，也是蜜蜂春繁和蜂产品加工基地。每年 2、3 月份，20 万亩油菜花在罗平坝子竞相争放，放眼望去，是一片一望无际的金黄，无论什么人，凡驻足在这个最大的天然花园内，无不感叹罗平是“金玉满堂”之乡。

历史

罗平历史悠久，有人类活动的历史可以追溯到旧石器时代。秦代为夜郎国所属漏卧侯国，西汉时曾设漏卧国（今罗平），隶牂牁郡。隋为南宁州属地。唐初隶南宁州总官府，贞观年间为郎州属地。天宝年间为罗雄部，属南诏石城郡。宋为东爨乌蛮三十七部之一，隶大理国石城郡。元至元十三年（1276 年）置罗雄州辖亦佐县，属曲靖路。明万历十五年（1587 年）更名罗平州，属曲靖军民府。清沿之。民国二年（1913 年）始称罗平县，属滇中道。民国十八年（1929 年）废道，曾直隶省。

罗平县是革命老区。1937 年 11 月，建立中共第一个党支部；1939 年 3 月建立中共罗平地下县委；1948 年 12 月 31 日罗平全境解放，县境为罗

盘地委所在地；1950 年 3 月成立人民政府，属宜良行政专员公署；1954 年并入曲靖专区；1958 年与师宗、泸西三县合并为师宗县；1959 年 2 月析出泸西县，更名为罗平县；1961 年划出原师宗县部份，恢复师宗县建制。

罗平人杰地灵，历史的长河中曾涌现出众多的影响深远的历史人物，如者继荣、王双甲、窦埏、夏鼎、尹兰冰、周时英等。

民族

罗平县境内居住着汉、彝、布依、苗、回等民族。其中以布依族最为集中多见。



景点

1、走进九龙瀑布

景致十分迷人，作为中国六大最美瀑布之一，而且服务非常好，景区途中的油菜花很漂亮。九龙瀑布群位于罗平县城东 22 公里的九龙河上，是中国最大的瀑布群景观。该瀑布被《中国国家地理》“选美中国”活动评选为“中国最美的六大瀑布”第四名。在九龙瀑布仅 4 千米长的河道上，便有大小数十个钙化滩和十多级瀑布，形状奇特，植被完好，在国内也属罕见。各级瀑

布瀑姿各异，或雄浑、或险峻、或秀丽。其中最壮观的“神龙瀑”落差 56 米，宽 112 米，瀑面呈弧形，瀑后有一个深约 10 米的水帘洞，瀑下是深不可测的圆形之潭。除瀑布外，还可以感受到附近布依族的特殊风情，每年二月二的对歌会吸引了来自海内外的游客。九龙瀑布群为罗平古十景中“三峡悬流”之首。“幅宽、差大、极多”是罗平九龙瀑布的特点。烟雨、微风、碧水；

流云、飞花、青山，在你面前展开一幅壮丽的山水画卷。层层叠叠，自成一绝。“集桂林之灵秀、版纳之风情、九寨沟之幽静、汇三峡之险峻、黄果树之雄奇”是来罗平瀑布旅游的宾客的真切观感。此外，罗平还是中国的“油菜之乡”，油菜花开的时节放眼望去全是金黄的油菜花梯田。九龙瀑布周围群山环绕，阡陌纵横，呈现一派田园风光。除了三月三泼水节、火把节、尝新节、采花节、古尔邦节，每年二月二，方圆几十里的布依、彝、水等少数民族都会盛装赶到瀑布边欢度对歌了，跳起古老的野毛人舞、高跷舞、把式舞，对歌求偶，热闹非凡。





2、走进多依河

多依河位于滇黔桂三省区交界处云南省罗平县境内，与贵州兴义市马岭河峡谷国家重点风景名胜区山水相连，经十万大山峰丛至多依寨子进入景区。全长 12 公里的河床上有近 40 个瀑布，两岸古木修竹，色彩丰富，层次清晰。电影《千机变 2》在此取景。多依河山水秀美、环境清幽、风情浓郁、瀑群密布、姿态万千，目不暇接。景区内的布依族风情更为浓郁醉人，尤其是农历三月三，布依青年男女盛装云集河边，赛竹筏、送蛋包、泼水嬉戏、对歌求偶，仿佛一片世外桃源。多依河看点包括：多依胜景、板台瀑布群、鸳鸯瀑布等。

3、走进金鸡岭

金鸡岭距离罗平县城约9公里,是拍摄油菜花最好的地方。满山遍野的油菜花扑面而来,无不令人醉心。金鸡岭作为一个小村庄,其乡土的气息可以让久在城市的人们放松心情。沿着油菜花田便有很多卖蜂蜜、油菜花等的朴实村民,在和村民的交谈中可以感受当地的文化气息,同时物美价廉的特产也不会让你空手而归。



4、走进螺蛳田

这里的油菜花田和金鸡峰的油菜花田是完全不同的两种风格，金鸡峰给人的感觉是大气壮观，这里就是小巧精致。梯田随着山势一圈一圈的仿佛一颗颗螺蛳，所以这个地方的梯田又叫螺蛳田。



5、走进鲁布革三峡风景区

鲁布革三峡风景区集奇特、秀美、险峻一身，有“小三峡”之称。鲁布革景区全长 19.8 千米，由雄狮峡、滴灵峡、双象峡组成。两岸青山隐隐，峭壁千仞，或雄奇、或清幽，还有让人浮想联翩的钟乳石，以及湖面扑腾嬉戏的水禽与在悬岩绝壁间跳跃的群猴，“美女梳妆”、“双象饮水”、“万年灵芝”、“大鹏折翼”、“皇阁古榕”、“飞龙瀑布”等景观，展示着大自然的神奇与险绝，泛舟其中，有忘却尘世喧嚣之感。明崇祯十一年（公元 1638 年），著名旅行家徐霞客曾探访鲁布革景区。在穿越黄泥河大峡谷时，这位阅尽天下美景的大旅行家站在雄狮峡边巨大的礁石上，只听见黄泥河水以雷霆万钧之势澎湃而来，那巨大的轰鸣，那生命中的绝响，使他受到了强烈的震撼，成为他在云南高原最深刻的记忆，因此徐霞客在游记中这样对黄泥河进行了描述：“破崖急涌，势若万马之奔腾……”。



6、走进油菜花海

罗平县位于曲靖市东部，不同于其他地区的崎岖，罗平的地势颇有几分水乡的风范。作为一个传统的农业县，这里世代种植的油菜花吸引了海内外广大旅行摄影爱好者。每年花期，罗平县城便深陷在一片油菜花的海洋里，80 万亩油菜花竞相开放，颇为壮观。2002 年，经上海大世界吉尼斯总部批准，创下了吉尼斯世界纪录：罗平油菜种植园成为世界最大自然天成花园。罗平的油菜花田主要集中在罗雄镇周边，因此，如果想将漂亮的油菜花田一网打尽，包车游览是最自由且省时省力的方式。在罗平县包车，行情价一般是 300-400 元 / 天。根据摄友们的总结，最好的几处适合观赏并拍摄的地点是：金鸡峰丛、牛街乡、湾子湖水库和十万大山。



美食：

布依酸笋

布依酸笋与其他地方的酸笋截然不同，布依酸笋吃进口中先蔓延开的是清淡不冲酸味，刚好引起食欲；之后慢慢感受到的是植物清香的后味，凝神仿佛可以看到雨后正在发芽的春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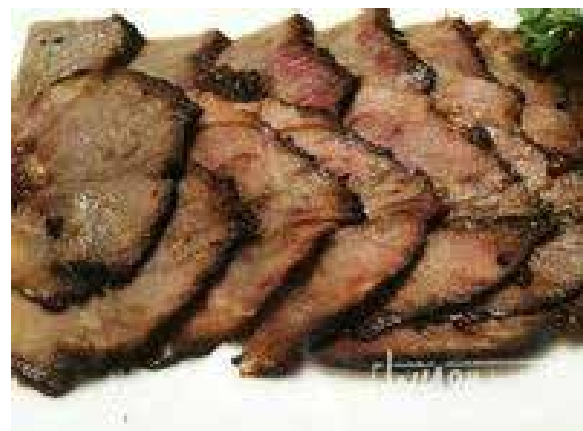


五色花米饭

五色米饭是布依人的专利，五彩斑斓的颜色加浓郁的香味，感官上便令人食欲大增。颜色一般有红、黑、紫、白、黄五种，有幸可以参与制作的话，还可以染成自己喜欢的颜色哦。冷热皆宜，加点蜂蜜便是喜甜食者的最爱。

布依烟熏肉

烟熏肉是布依人招待亲朋的上等好菜。烟熏肉表面黝黑、烟香味浓、色泽纯正、纹理均匀，放进嘴里口中回味的满是鲜嫩肉香和自然植物中的天然香味。布依人腌肉与其他民族截然不同，布依烟熏肉事实上不是腌肉，而是擦好佐料的肉挂在柴火炉上面熏烤，故此没有腌肉中不堪回味的碱味甚至是苦味。





全锅汤

每年农历三月三，布依人都要举行祭山祭水等祭祀活动，吃全锅汤是其中的主要内容之一。选择吃全锅汤的地点时千万不要拘泥于室内，在多依河畔吃全锅汤可是另外一种享受。以多依河的自然风光为背景，面对着大自然鲜美之肉，尚未动筷你已口水流溢。喝酒是必然的，在酒肉的夹击之液，出得越多你越感舒适。

干酸菜

和酸笋一样，干酸菜也是布依人的特色菜肴。酸菜的种类很多，各有特色，但像布依干酸菜那样酸中清香四溢的，恐怕只有罗平才有。干酸菜制作出的干酸菜汤是大热天解暑、止渴、开胃的极好菜谱，酸汤洋芋、酸汤豆腐，它都是主要的调味原料。在罗平、革来、以洪等村的酸菜闻名遐迩，深受广大游客的青睐和好评。



富乐酥肉

富乐酥肉是酥肉的正宗鼻祖。习俗上，一般都在杀年猪的当晚制作富乐酥肉。多数地方的酥肉都用面粉将它包裹起来，使之酥肉变成了面团，吃起来总有一种不伦不类的感觉。融合蜜、姜汁、葱汁、鸡蛋、胡椒、八角粉等佐料香味的富乐酥肉，带着成熟枣红的颜色，飘香万里。

（来源：百度旅游）

每个上班族都要学会避免的 6 个「职业病」

许多上班族都有长时间使用电脑、加班熬夜、缺乏运动等经历，或多或少会影响健康。

现在就可以参照看看，下面总结出的这 6 个职业病，你中枪了么？



干眼症

表现：人在一般情况下，1 分钟眨眼约 20 次，使用电脑时，往往过于凝神注目，每分钟眨眼次数减少，便容易导致干眼症。干眼症的最常见症状便是眼疲劳、异物感、干涩感，其它症状还包括烧灼感、眼胀感、眼痛、畏光、眼红等。

应对：

与屏幕保持约 63 厘米距离，将屏幕调整为略俯视的位置；给电脑来张随意贴，如「眨眨眼」来提醒自己眨眼睛；20 - 20 - 20 规则：每 20 分钟抬眼看 20 英尺（约 6 米）外至少 20 秒；眼睛干涩时，可以给眼睛来点人工泪液滋润一下。

鼠标手、键盘手

表现：长时间使用键盘、鼠标等设备，腕部、手指过度活动，或者长时间姿势不正确可引起手腕疼痛。屈肌腱反复摩擦、摩擦，腱鞘便会出现出血、水肿、渗出



等无菌性炎症，还会累及正中神经，于是手麻、疼痛、无力的症状就出现了。

应对：

你可以先尝试为自己的手指、手腕制定一个休息计划：每使用电脑 30 分钟，就让自己的手指手腕休息 2 ~ 3 分钟；常常甩甩手，活动手腕，让腕部、指部的肌肉放松放松；换个有人体工学设计的键盘；用另一只手操作鼠标（好像有点难）。



颈肩痛

表现：终日坐在电脑前伏案工作，颈部活动减少，经常低头，保持同一姿势太久，导致颈肩部肌肉、骨骼疼痛。

应对：

做拉伸动作：颈部前伸或后仰，左右旋转头部以及左右摆动头部使耳

垂与肩部接触；

定期活动：每隔一段时间起来走动一下，可以去冲杯咖啡或者洗个脸；

换个姿势：每隔 20 分钟调整下姿势再工作。

腰背痛

表现：用电脑久了最经常发生的情况就是：刚开始会有意识地控制自己，保持比较端正的坐姿。随着时间推移，逐渐出现驼背，头一点点向前伸，有时还伴随着耸肩和含胸的动作。弯腰驼背的不恰当的姿势，导致了久坐一族容易腰背痛。



应对：

定时活动，放松肌肉，做一下腰背部的拉伸；坚持锻炼，强健腰背部肌肉；了解并保持正确的坐姿。

憋尿肾

表现：连续坐着数个小时敲代码、改方案.....诸如此类。工作忙起来的时候，拉撒的事情，只好暂时先搁一搁，然后憋急了匆忙去厕所。其实憋

尿对膀胱刺激很大，而且尿液在体内停留太久，泌尿系结石的发病率也会提高。

应对：不要憋尿，不要憋尿，不要憋尿。除了憋小便，还有些人会憋大便，因而容易诱发便秘。

睡得少、睡不好

表现：宅、加班、咖啡、缺乏运动、压力大、易疲劳等等，几乎成了 IT 一族的标签，再加上不规律的生活方式，更容易引发睡眠问题，导致许多人「睡得少」又「睡不好」。



应对：

养成规律的睡眠习惯。例如每天睡前洗个热水澡、充分放松身心，固定时间睡觉；保障睡眠质量，不必太纠结睡眠时长；主动休息，例如每天抽时间午休，特别疲劳时打个盹也不错。

特别提醒，请保证自己的床只是用来睡觉的地方，不要在床上吃东西，看电视，电脑办公等。保持卧室安静和舒适，对睡眠也很有帮助。

（来源：丁香医生）

想要吃得健康，牢记这五点

2016 年 1 月 7 日，《2015 ~ 2020 美国居民膳食指南》发布。丁香医生就为大家解读一下其中关于健康饮食的五条核心建议：

一、一生都应该遵循健康的饮食模式

不要再相信那些「3 天瘦 10 斤」的减肥法，也不要再抱着「吃完了这顿我就好好减肥」的侥幸心理，健康饮食是一种长期的生活方式，



是需要每天实践，并为之奋斗终生的。我们吃下去的食物会对健康有影响，选择正确的食物，吃合适的量，不仅可以帮我们保持好身材好气色，还能减少患各种慢性病的风险。

二、重视食物的多样性、营养素含量和摄入量

1. 选择营养丰富但热量低的食物。

比如说主食，粗粮就比白米饭好，维生素和矿物质多几倍；比如说肉，瘦牛肉就比肥牛片好，蛋白质和铁的含量更高而脂肪含量低；比如说碳酸饮料，除了含糖之外，几乎不含有任何人体所需的营养素，尽量不喝或少喝。

选择正确的食物，既满足营养需要，又不至于热量超标。

2. 世上没有所谓的「最健康食物」，「食物多样」才是王道。

别再相信朋友圈中「吃了就能美容养颜、有病治病、无病防身」的神奇食物啦，每种食物中的营养各有不同，想要得到全面均衡的营养，就要吃丰富多样的食物。

三、限制添加糖和饱和脂肪的摄入，并减少钠的摄入

要少吃：添加糖、饱和脂肪、钠。

1. 啥是添加糖？

是指人们在制造食品时加入的各种糖，也包括蜂蜜。建议添加糖的摄入量应控制在每天摄入总热量的 10% 以下，大概就是一天 50 g 的份额。

2. 饱和脂肪在哪？

一般来说，动物性食物中，比如肉、蛋、奶，或多或少都有饱和脂肪；肥肉、黄油、奶油、猪油算是饱和脂肪的「大户」。建议每天吃饱和脂肪的量不超

过摄入总热量的 10%，对于成年人，大概是每天 23 g。建议用富含不饱和脂肪酸的植物油来代替动物油炒菜，吃肥肉较多的肥牛、烧鸭、红烧肉时也别任性。

3. 如何少吃钠？

少吃钠，其实就是少吃盐。每日钠的摄入量不超过 2 300 mg，换算成盐，差不多就是 6 g。

注意烹饪时放盐的量、多吃新鲜食物、少吃加工食品（薯片、方便面可是盐的「重灾区」），都可以帮你少吃盐。。

四、改变选择食物的习惯，选择更健康的食物和饮料

有人说，看过了很多营养科普，但仍然吃得不健康。的确，知道了「怎么吃」之后，还得去实践。如果在这个过程中，能结合自己的饮食习惯和偏好，就更容易养成和维持长久的健康膳食习惯。

五、每个人，无论何时何地都应该实践和支持健康饮食

家庭、社区、学校、企业中的每个人都应该支持和参与健康饮食。食堂和餐厅有责任提供更健康的食物，而作为个人，更要好好吃饭，为自己的健康负责。

（来源：丁香医生 付婷）

我的故乡，穷并美丽着

文 / 李诚

我的故乡，小地名叫张家坪，地处渝东北万州大山深处一个小山村，按辖属归重庆地盘，不过却没有人们对直辖市想象中的那样繁华喧嚣。偏居一隅，静谧安宁，婉拒浮华。

“喂，是诚吗，你今年过年哪个安排的”？约了几个哥们儿打算去海南，我平静地回答着。“我今年都快八十了，你不回来看看，可能见一次是一次了哟”。电话那头我姐像是开着玩笑说的这话，没有特别地激动，也听不出



伤感的口吻。但我却没法淡定了，幼年丧父，是母亲含辛茹苦，加上兄嫂姐姐们的拉扯长大，此时听姐这么一说，心酸眼涩，不大会儿功夫，泪水就溢满了眼眶，以致我突然改变了原来的决定，回家过年！我想失约哥们儿旅游能被理解尊重，但如果对亲人失孝失陪有可能抱憾终身……

近乡情更怯，殷殷游子心。快了！快了！那是腊月二十八的傍晚时分，带着满心地希冀、憧憬和期待，透过车窗外的景色参照物便一目了然，离家的方向越来越近了。人都这样，倦鸟归巢，思乡心切，浮想联翩，一但故土的一草一木映入眼帘，就会全然沉浸在无比地喜悦和对往事的追忆之中。往事如烟似梦，岁月几度匆匆……那时没有现在的水泥公路，只有崎岖泥泞的乡间小道，要花3个小时左右步行30里地才能到达我上高中的分水镇；也缺少粮食，一小背篓红苕和一瓶油都少得可怜的炒咸菜是我高中时一周赖于果腹的主食；也没有件像样的衣裳，以至于哥哥送的一件洗得发白的旧军装成了我骄傲的资本，穿上就不想脱，既炫耀兄长，也光鲜自我；住的房屋就更别提了，虽然是瓦房，但由于檐疏瓦稀，外面下大雨屋里下小雨，大桶小盆满屋子接着水……往事历历在目，心灵渴望归宿，孩提时的记忆像过电影似地一个劲地从脑海里浮现出来。或许是太过兴奋，以至于在一旁喋喋不休的爱人究竟说了些什么，我一句也没听进去，甚至连从成都至家乡500多公里近8个小时驾车的劳顿疲惫竟全然不觉。

正想着想着，突然间一阵汪汪地犬吠声打断了我的思绪，定睛一看，呀，终于到家了。这就是我的故乡，她没有大都市鳞次栉比的高楼大厦、车水马龙、喧嚣繁华和璀璨而迷离的灯红酒绿；亦缺少江南水乡那样的幽静与诗意，小桥流水和烟雨朦胧；更没有我现栖身之地成都平原宽阔无垠的一望无际，土肥水美以及生活在此人们的悠闲舒适和富足安逸；但是，我的故乡她所拥有的是一派优美的田园风光：春日的鸟语花香、夏日的桃李瓜果、秋日的硕果累累、冬日的银装素裹。不仅如此，我的故乡是淳朴的，就像一位娇艳羞涩的村姑，无须涂脂粉黛，无须翘首弄姿，风韵自骨髓中透出和娘胎里带来；我的故乡是天然的，狂风有时也能卷起尘埃，但乡亲们并没有像你我生活在城市中的人们对PM2.5的恐惧，因为泥沙都是有机的；我的故乡是无须雕琢的，山生得峰峦叠嶂、争奇竞秀，水净得清澈透明、甘甜浓郁，天蓝得碧空如洗、一尘不染，云白得似雪如玉、洁净无暇，人纯得憨厚老实、淳朴善良，就连鸡鸭都是鲜味绝世的，狗都是忠厚老实的……大年三十中午吃过团年饭后，一家人散步走在儿时无数次走过的乡间小路上，习习的凉风轻拂脸庞，冬日的暖阳温暖着心灵，是那样舒心和惬意；老屋后面成片的竹林在微风中身姿婆娑、翩跹起舞，仿佛是慈祥的爸妈在动情地向我述说着过往的故事；极目眺望，对面青山，犹如一幅天然的水墨丹青，是那样朦胧而美丽；寂静的黄昏，不知是哪家咕咕直叫的鸡鸣声、以及零星的鞭炮声和不远处隐约的汽车喇叭声，组成别样的乡间交响乐，回荡在无垠地旷野，飘荡在大山深处，沁人肺腑，令人心醉。

儿不嫌母丑，狗不择家贫。生于斯，长于斯，岁月可以在额头上镌刻下沧桑的年轮，但却永远无法抹去故乡在我心灵深处的烙印。我的故乡至今虽还很穷、很小、很偏远，但我心如初，深情地爱着她……哪怕是邻居表婶大娘

的一丝浅浅微笑；哪怕是破旧灶屋冒出的袅袅炊烟；哪怕是淅淅沥沥夜雨中隔壁堂兄家一束昏暗摇曳的灯影；哪怕是一句与我毫不相关的乡音；哪怕是天上的一朵随风变幻的云彩。故乡的人，故乡的山，故乡的水，故乡的蓝天白云，故乡的如钩弯月，尤其是那些淳朴而善良的父老乡亲，总是让我魂牵梦萦，牵肠挂肚！

故乡哺育我长大成人，教会了我厚道、勤奋、苦读，在十八岁那年，催促着我青春的脚步，投笔从戎踏上人生的征程。少小离家老大回，乡音无改鬓毛衰，四十年弹指一挥间，岁月梦幻杳然逝，花落可重开，人无再少年，如今花甲之年再回到原点，我欣然、我感叹、我激动、我泪奔……

（来源：四川省保险学会）

